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輔會議會議紀錄

時 間：109 年 8 月 28 日(五) 10:10

地 點：晨曦樓 5 樓校史室

主 席：李校長金鶯

紀 錄：林儷蓉

出 席：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

知道各位導師都很忙，但希望爾後開會大家都能準時。

跟各位報告幾件事情：

1. 前天國教署視察到校關心本校課程是否有配合 108 課綱?特別問了幾個問題:班會課有真的在開班會嗎?社團課真的有上社團嗎?各種該執行或落實政策的課程有否真的上課，而不是掛羊頭賣狗肉。拜託大家要確實落實政策的推動，成為學生的榜樣。社會上的議題可以於班會引導學生們討論，可以讓學生了解整個社會發展的狀態。若學生樂意規劃議程，那更棒。請學生會代表在學生會發起或擬一些議案讓所有班級來討論。
2. 我們發現現在學生有很多問題。其實不是他們不好，而是時代不同呈現出來的樣貌不一樣，不再是我們過去習慣的樣子，所以有沒有更好的策略跟方法引導學生，這是我們在新的年度要重新不斷提醒自己的地方。否則只是一味把責任推給學生，那我們的功能就消失了，所以導師特別的辛苦的原因就在這裡。在開學時就讓學生清楚知道哪些規範該遵守，不能越過那條紅線。
3. 今年教師法重新修訂後，與性平法緊扣在一起。全校老師、參與例行性的校外人士、志工包括外包商，都納入性平跟教師法某些規定，事前要通報人事室，請人事室查調後無不良紀錄才可任用。若知道性平事件，請於 24 小時內通報。
4. 提醒老師在處理班級事務，特別是棘手問題一定要很清楚且即時的處置，並留下處置的整個流程。在第一時間可以向行政同仁請教，他們經驗比較豐富可提供方法或建議。
5. 特殊生進入普通班就讀，老師們特別的辛苦。請多多跟我們專案承辦的老師討論，協助班上同學能接納他，並讓彼此學習的都很愉快的策略及方法。

貳、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參、各處室工作報告

高師大附中導師及學輔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表

| 區分 | 事項 | 承辦單位 | 執行情形 | 列管建議 |
|------|--|--------------------|---------------------------|--|
| 臨時動議 | 是否可以進行辦公室吊扇及窗簾清潔？(107-2 第 2 次學輔會議) | 總務處 (針對辦公室部分回覆) | 已安排清潔公司排程請清潔。 | <input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追蹤至 ----- |
| 臨時動議 | 高中部早自習自主學習時間及班級管理規則，學校可以給統一作法。眾多學生反映希望早自習可以自主運用(包含使用手機)。有些老師利用早自習考試，學生反映若缺考則影響成績計分依據何在。希望學校端給統一執行方法或請大家集思廣益。(108-2 導師會議) | 學務處 | 表單蒐集高中部老師意見，並配合教育部法規完成修訂。 | <input type="checkbox"/> 繼續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追蹤至 ----- |

洽悉列入會議記錄。

一、教務處歐主任志昌報告：

(一) 本校參加第 60 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表現優異，獲獎名單如下：

| 名次 | 類別 | 作者 | 指導老師 |
|------|------------|----------------------|------|
| 第一名 | 高中化學科 | 高二禮陳可薰 高二禮潘彥勳 高二仁蔡秉寰 | 許峰銘 |
| 團隊合作 | 高中行為與社會科學科 | 高一義羅筑慈 高一義洪瑋辰 | 簡聿成 |

(二) 本學年度邀請巫佳陽老師加入教務處團隊，擔任教學組長的工作，在業務處理及協調上，請各位行政夥伴能多包涵及給予協助。在此感謝美芳組長在過去一年的付出及在業務交接上的全力幫忙，讓教務處的業務能無縫接軌。

(三) 109 學年度本校特殊生人數仍超過 21 人，依規定須成立資源班，並核給資源

班開辦費 50 萬(分三年核給，去年已補助 25 萬，今年補助 15 萬)，並補助學校申請資源班行政助理員一名。經費申請及人員聘用已於規定期限內完成，新聘資源班行政助理員高巧玲，將協助涵芳老師處理資源班相關行政業務。

(四) 去年已經是 108 課綱實施的第一年，各項課程(校本、自主、探究、深廣、學習歷程)在各單位及學科的通力合作下，實施情況相當到位，感謝大家的協助。109 學年度是課綱的關鍵年，要擔任承先啟後的角色，一方面提供 108 學年度的經驗作為修正 109 學年度的重要參考，另一方面要為高二實施多元及深廣課程進行實際運作，同時為明年度的高三做準備。以下為整體配置說明：

1. 校本課程：

(1) 108 學年度入學(升高二)：已經完成校本課程 4 學分。

(2) 109 學年度入學(高一新生)：安排於高二實施(110 學年度)，109 學年度由校本群(思辨、表達、規畫)進行校本教材共編與試行，感謝校本群所有參與教師。

2. 自主學習：

(1) 高一高二皆安排於星期三下午 567 節，搭配五校聯盟計畫實施。

(2) 課程規劃與授課團隊：

| | | |
|----|--|---|
| | 五校聯盟 (雄中雄女鳳中中山附中 高師附中) | 充實補強暨自主學習群 |
| 高一 | 共 27 類課程，提供 120 個 修課機會 (中山、高師、高雄大學、 高醫) | 共開設國文(1)、英文(2)、數學 (2)、社會(1)、自然(1)、運動 (1)等七種充實補強暨自主學習 群 |

| | | | |
|----|---|---|---|
| | 完全自主 | 學生會暨社團 自主 | 充實補強暨自主學習群 |
| 高二 | 已於高一 取得至少 18 小時自 主學習時 數始得申 請，預計 提供約 80 個名額 | 以學生會、學 生議會暨社團 幹部為主的自 主學習計畫申 請，由學務處 進行初審，預 計提供約 40 個 名額 | 共開設國文(1)、英文(2)、數學 (2)、社會(1)、自然(1)、運動 (1)等七種充實補強暨自主學習 群 |

3. 多元選修：

安排於高二、高三實施，每學期 2 學分，109 學年度共開設 12 門課(校內 7 門，

校外 5 門)，課程安排於星期一下午 56 節進行。

| | | | | | |
|-----------|------------|-----------|------|--------------|------|
| 課程名稱 | 授課老師 | 課程名稱 | 授課老師 | 課程名稱 | 授課老師 |
| 應用化學 | 張明吉 | 科學專題製作 I | 簡聿成 | 心理學入門 | 高醫大 |
| 思辯力 X 表達力 | 許靜宜 陳燕秋 | 中醫藥概論 | 陳桂芳 | 新一代資安科技探索 | 中山大 |
| 心理學導論 | 李雪禎 | 英文翻譯與寫作 I | 曾于芬 | 哲學進行式 | 中山大 |
| APP 設計 I | 江其勳 | 魔方探索 I | 林義強 | 解讀醫學-檢驗數據之奧秘 | 高醫大 |

4. 探究與實作：安排於高一實施，上下學期共計 4 學分，每門課皆有 2 位老師進行協同教學。
 5. 深廣課程：依據學生所選擇之學群進行深廣課程之安排，詳細內容請參考課程總體計畫書。
 6. 學習歷程：學習歷程在 108 學年度已經實施過一年，109 學年度將於高一、高二同時實施，同時也將納入多元選修及深廣課程，已於暑假期間召開學習歷程工作小組會議，研商實施方式及各科配套之作業呈現方式與內容。
- (五) 配合 111 大考試務調整方向為卷卡合一，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已於段考試辦英文科及自然科探究與實作卷卡合一相關試務實作，109 學年度會繼續尋求其他科別的協助，於段考試行卷卡合一與線上閱卷流程，以協助學生提早適應未來考試方式。
- (六) 畢業生獎項評選辦法已於 109 年 8 月 12 日開會研議修訂(詳如附件)，修訂重點如下：
1. 獎項頒給需限定具有畢業資格。
 2. 獎項推薦限制需無小過(過三次警告以上)紀錄。
 3. 特殊貢獻獎增列補充說明：推薦人必要時需到委員會進行推薦說明，且需經委員會三分之二同意，始得同意頒給特殊貢獻獎。
- (七) 109 學年度各項共同時間安排如下，請各行政單位及學校同仁參酌：

| 星期一 | 星期二 | 星期三 | 星期四 | 星期五 |
|-------------------------------------|-------------------------|--------------------------------|------------------------------------|-----------|
| 國一選修(4) | 藝能科(3-4) 國一生活素養(3-4) | 國文科(3-4) 數學科(3-4) | 自然科(3-4) 國一生活素養(3-4) | 行政會議(3-4) |
| 高二多元(5-6) 高導時間(5-6) 國二生活素養(7) | 英文科(5-6) | 高一、高二 自主學習(5-7) 國小部(5-7) | 國導時間(5-6) 社會科(5-6) 國二生活素養(7) | 班會社團(6-7) |

- (八) 課程諮詢遴選會議預定於 109 年 8 月 21 日召開，會中將通過薦送 6 位老師參

加 109 學年度的訊，依照期末校務會議的報告，109 學年度及 110 學年度獲薦送參加課諮師培訓的老師，將以公假派代方式處理課務。109 學年度高一、高二課諮師安排如下：

| | | | |
|----|------------|---------|---------|
| 高二 | 李慕慧(總召：-2) | 孫潔茹(-1) | 林美秀(-1) |
| 高一 | 林玲安(總召：-2) | 吳品玫(-1) | 歐志昌、簡文英 |

- (九) 因應 108 課綱實施，高一配合新生訓練將於 8 月 26 日辦理學生場課程說明會，並於當日晚間辦理家長場課程說明會，由 109 級課諮師召集人林玲安老師籌畫，109 級受訓之 6 位課程諮詢師共同協力完成，輔導室與教務處協辦。
- (十) 依據 109 年 7 月 9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90078479A 號函，學校需於 109 學年度開學前完成訂定「學校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要點」，內容以律定學校邀請校外人士到校協助教學活動前，需提出課程計畫與敘明教學內容供學校審查，同時檢核該校外人士是否違反相關法令規範(性平或兒少法或體罰…)，將透過相關會議轉知全校同仁知悉，並依規定完成相關程序方可進行課程，也請各行政單位提前作業。
- (十一) 因應 108 課綱實施，國一、國二彈性課程時間規劃如下：

| 年段 | 課程名稱 | 節數 | 師資來源 | 實施方式 |
|----|-------|----|-----------|-----------|
| 國一 | 生活素養 | 2 | 國中部老師 | 協同教學、共同必修 |
| | 西洋棋 | 1 | 外聘師資 | 共同必修 |
| | 多元選修 | 1 | 校內師資、外聘師資 | 跑班選修 |
| | 班會社團 | 2 | 國中部老師 | 國中部老師 |
| 國二 | 生活素養 | 1 | 國中部老師 | 協同教學、共同必修 |
| | 探究與實作 | 1 | 國中部老師 | 共同必修 |
| | 社會議題 | 1 | 國中部老師 | 共同必修 |
| | 團體動能 | 1 | 國中部老師 | 共同必修 |
| | 班會社團 | 2 | 國中部老師 | 國中部老師 |

- (十二) 本學期因應行政異動及新舊課綱銜接，課務編配較以往更加困難，感謝全體教師的體諒與幫忙，目前已進入排課階段，整理本學年度第 1 學期之兼課及代理情形如下：

| 狀態 | 科別(人數/年段) |
|------------|--|
| 代理 5 人 | 化學(1/高一、高二)、公民(1/高一、高二)、生物(1/國一、高一、高二) 表藝兼授音樂(1/國一、國二、國三、高三)、生科兼授資訊(1/國一、國二、國三) |
| 兼課 11 人 | 國文(1/高一、國一)、英文(2/高一、高二、國三)、地理(1/高二)、童軍(1/國二、國三)、美術(1/國一、國二)、體育(1/高二、國二)、本土(1/國一)、歷史(2/國一、國二、國三)、音樂(1/高一) |

- (十三) 110 學年度高中課程計畫預定於 10 月初開始填報，11 月進行審查。本次作業可修正 108、109 學年度已填報之高二、高三課程安排，規劃 110 學年度

高一至高三之課程，教務處預計於 9 月初透過教學研究會及課發會凝聚共識並研擬相關內容，以符應課綱精神並協助學生適性發展。

(十四) 本校申辦 109 年度高中部學習扶助計畫已獲國教署審核通過，感謝高師大教育系方金雅老師帶領師培中心的師培生開設國文科閱讀理解課程，並於暑假開設高一 5 天，高二 5 天的課程，共計 80 堂課，109 學年度上學期預計開設國文與數學，各 40 堂課(課後開課)，寒假開設 30 堂課，相關經費由國教署全額補助。

(十五) 依據 108 學年度高國中課發會開會討論結果，109 學年度各年段輔導課開設情況如下表：

1. 高中部

| 年段 | 開設科目 | 開設科目 |
|----|----------|--------------|
| 高三 | 自然組三類：數學 | 社會組：歷史、地理、公民 |
| 高二 | 數學 A | |

2. 國中部

| 年段 | 開設科目 |
|----|--------------------|
| 國三 | 國文、英文、理化、歷史/公民(對開) |
| 國二 | 國文 |

(十六) 109 學年度高一新生銜接課程實體授課已於 8/3-8/10 實施完畢，感謝江其勳老師及陳禹亘老師的協助，順利完成實體授課。線上自主學習部分將於開學後通知學生自主檢核是否完成。

(十七) 110 學年度高中部各項考試報名及考試日期

| 項目/日期 /考試別 | 高中英聽 第一次考試 | 高中英聽 第二次考試 | 學科能力測驗 | 指定科目考試 |
|---------------|-------------------------------|------------------------------|-------------------------------|-------------------------------|
| 簡章發售 | 109.08.04(二) | | | |
| 報名 | 109.09.04(一)~ 109.09.10(四) | 109.11.09(一) 109.11.13(五) | 109.10.30(五) 109.11.13(五) | 110.05.18(二)~ 110.05.27(四) |
| 考試 | 109.10.24(六) | 109.12.12(六) | 110.01.22(五)~ 110.01.23(六) | 110.07.01(四)~ 110.07.03(六) |

(十八) 110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考程如下：

| 110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 考試日程規劃表 | | | | |
|-----------------------|-------------|---------|-------------|--------|
| | 第 1 天 | | 第 2 天 | |
| 上午 | 9:15 | 預備鈴 | 9:15 | 預備鈴 |
| | 9:20-11:00 | 英文 | 9:20-11:00 | 數學 |
| 下午 | 12:45 | 預備鈴 | 12:45 | 預備鈴 |
| | 12:50-14:10 | 國文(選擇題) | 12:50-14:20 | 國文(國寫) |
| | 15:15 | 預備鈴 | 15:15 | 預備鈴 |
| | 15:20-17:10 | 社會 | 15:20-17:10 | 自然 |

- (十九) 109 年國中教育會考考試日期訂於 110 年 5 月 15、16 日(星期六、日)。
- (二十) 109 年 8 月 21 日召開高一學習歷程整合會議，邀集各科任教高一、高二老師及各科主席研商如何提供學生積累未來升學的學習歷程檔案。
- (二十一) 109 學年度高、國中升學情形：

1. 高中部升學表現

| 項目年度 | 109 | 108 | 107 | 106 | 105 | 104 | 103 | 102 | 101 |
|---------------------------|-----|-----|-----|-----|-----|-----|-----|-----|-----|
| 錄取牙醫系、台、清、交、政、陽明、成及北大比例達 | 16% | 24% | 27% | 27% | 27% | 26% | 28% | 26% | 27% |
| 錄取中字輩以上大學(含中國醫、中山醫、北醫及高醫) | 19% | 22% | 19% | 18% | 19% | 15% | 15% | 17% | 18% |
| 錄取中字輩以上大學比例 | 35% | 46% | 46% | 45% | 46% | 41% | 43% | 43% | 45% |

2. 國中部升學表現

(1) 近 9 年整體表現

| 項目年度 | 109 | 108 | 107 | 106 | 105 | 104 | 103 | 102 | 101 |
|-----------|-----------------|-----------------|-----------------|-----------------|-----------------|-----|-----|-----|-----|
| 雄中、雄女附中比例 | 52% (60/114) | 58% (69/118) | 54% (64/119) | 50% (58/117) | 60% (78/130) | 57% | 52% | 57% | 52% |
| 錄取雄中、雄女人數 | 22 | 19 | 18 | 13 | 25 | 19 | 17 | 10 | 8 |

(2) 高中登記分發及會考最低錄取成績

| 項目年度 | 109 | 108 | 107 | 106 | 105 | 104 |
|----------|--------|--------|--------|--------|--------|--------|
| 男生最低錄取成績 | 5A26 點 | 5A27 點 | 5A27 點 | 5A29 點 | 5A29 點 | 5A28 點 |
| 女生最低錄取成績 | 5A26 點 | 5A27 點 | 5A27 點 | 5A29 點 | 5A29 點 | 5A28 點 |

- (二十二) Fab Lab 專案助理曾昭順先生自本學期開始座位移至設備組，也協助設備組相關設備借用業務，轉知請各單位及全校同仁。
- (二十三) 因應 108 課綱實施，國教署補助各校充實教學設備添購已於 109 年 8 月 10 日來文，請各行政單位暨各科審慎評估因應新課綱所產生之設備添購需求，並於 9 月 10 日向設備組提出申請(申請上限 100 萬)。本項經費近幾年來皆為例行性補助，申請通過率(補助比例)極高，有相關需求者務必把握機會提出申請。
- (二十四) 全校教學視聽設備檢修已於暑假期間進行全面檢測，若有相關需協助事宜，請隨時與設備組連繫。
- (二十五) 感謝國小部於暑假期間辦理閱讀與寫作夏令營，活動順利於 7/20-7/31 完成，藉由本次暑期營隊的辦理經驗，可作為 110 暑假期間高一升高二暑期輔導課程轉型為學生營隊活動(原預定於間年暑假實施，因疫情暫停)的參考範本(含計畫撰寫、經費編列、法令規範、規劃流程等)，請各單位及各學科能於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完成營隊整體規劃，預定於本學期

期末休業式前上網公告所有營隊課程與辦理時間，並於下學期開學進行招生報名，相關作業由實研組統籌。

(二十六) 本學期實習老師共 5 名，已於 8/1 報到完成，實習安排如下表。8/3 起行政事務實習，請各行政同仁不吝給予指導及學習成長的機會。

| 部別 | 科別 | 姓名 | 畢業學校 | | 教學實習 | | 導師實習 |
|----|-----|-----|--------|------|-------|-----|------|
| | | | | | | | |
| 高中 | 國文 | 陳雨姍 | 高師大國文系 | 高中國文 | 李俊緣老師 | 高一和 | 高中 |
| 高中 | 數學 | 楊孟軒 | 高師大數學系 | 高中數學 | 歐志昌老師 | 高二忠 | 高中 |
| 高中 | 英文 | 翁碧翎 | 高師大英語系 | 高中英文 | 蔡純緯老師 | 高一禮 | 高中 |
| 高中 | 美術 | 胡育嘉 | 台師大美術系 | 高中美術 | 蘇郁雯老師 | 高一仁 | 高中 |
| 國小 | 不分科 | 傅子恬 | 北教大教育系 | 小三 | 劉淑君老師 | 小三 | 國小 |

(二十七) 109 學年度高一新生報到已於 7 月 10 日完成報到，高一新生共 5 名。

(二十八) 109 學年度 IEP 會議已於暑假辦理完畢：8 月 18 日下午召開高一新生 IEP 會議，8 月 19 日下午召開高二 IEP 會議，8 月 20 日召開小三 IEP 會議。

二、學生事務處報告：

【學務處許主任翠玲報告】

- (一) 新學年度即將開始，新手上路，一切業務若有疏忽怠慢之處，還請所有同仁提醒與包涵，感謝燕秋主任的奉獻，也謝謝全體同仁業務上的協助，學務處團隊也將秉持初衷，持續為師生提供服務！
- (二) 有個美好乾淨的環境來迎接開學，相信是班級開學首要工作。校園許久未啟用，特別全球疫情仍未解除警戒，本學期將延續防疫措施，特別拜託導師幫忙以全班人力加強外掃區、教室的清潔整理、環境消毒。相關防疫措施也敬請全校師生配合，共同維繫防疫安全網。
- (三)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導師及導師請假職務代理人一覽表已寄電子檔至各位同仁信箱，請同仁參閱。因兼課教師人數多，與兼任行政教師皆排除於代導名單外，因此在安排代導作業更形困難，可能會有導師積分較低的同仁輪排次數較多的情況，也要請各位同仁理解與體諒。
- (四) 109 新學年新課綱課程，高中團體活動時間為禮拜五第 6、7 節，係按實際的教學需要，彈性安排各項活動。(團體活動的內容：班級活動、社團活動、

學生自治會活動、學生服務學習活動、週會講座、特色活動)。全體教師對團體活動均負指導、輔導與參與的責任，若團體活動時間安排為班級時間，導師可和學生共同討論其規劃安排，並鼓勵開班會，以落實班級學生自治及民主法治素養。另各班級於團體時間(班會)申請校外教學，於教學組遞件申請，請務必加會學務處訓育組、生輔組，以掌握校外的師生行程和安全。

- (五) 109 學年度國教署來函指示要檢視學生服儀(包含國中、國小)、教師輔導管教辦法、校園行動載具使用管理規範相關規定。另國教署也透過研習宣導校園防制霸凌準則於 109 年修訂，將校園霸凌定義為「指相同或不同學校校長及教師、職員、工友、學生(以下簡稱教職員工生)對學生，於校園內、外所發生之霸凌行為。」有別於以往僅針對學生對學生間的霸凌行為。故本學期將會積極針對以上變革進行會議討論及法規修訂。

【訓育組】

- (一) 新生訓練已於 8 月 26、27 日兩天舉行完畢，感謝導師的辛勞與參與，並謝謝支援的高二、國三及菩提居校友服務隊的大力協助。27 日上午亦同時舉辦社團嘉年華感謝各社團共同努力呈現。請高一及國一新生班導師協助後續督促班級各項資料的繳交，以便各處室儘快建置新生各項檔案。
- (二) 110 級高國三畢冊個人生活寫真照拍攝作業，於 8 月 28 日拍攝完畢，尚未拍攝的同學將於開學後拍正式團照時補拍；9 月中旬將舉行畢業冊編輯訓練課程。
- (三) 8 月 31 日早上 8:20~9:30 於晨曦樓玄關、文馥樓 2F 小一教室舉行國小部迎新活動。
- (四) 9 月 1 日中午 12:25~13:10 舉行幹部訓練，流程及地點請見訓育組附件一。
- (五) 新學期新開始，如有需要購買週記本，請派人向學務處購買並繳納費用。
- (六) 本學期家境清寒學生減免代收代辦費調查作業已經展開，請小一、國一、高一、高二導師調查班上有需要的學生，填寫家長同意回條，導師統整後回填表格(訓育組附件二、三)於9 月 3 日星期四前交由訓育組統計，名單經審議委員會通過後，可減免代收代辦費，或供各處室調查清寒工讀生以及午餐申請之用。
- (七) 本學期學校有提供同學工讀的機會，對象以家境清寒的同學為優先，請有需要的同學於開學一週內至學務處訓育組填寫申請表，如果名額有剩，將會開放給一般同學申請。
- (八) 須辦理就學貸款的同學，可於開學一週內至訓育組申請，可貸項目包含學雜費、書籍費、生活費，詳細須知請見網路公告。
- (九) 學生社團時程及重要事項：

1. 社團嘉年華已於8月27日上午與新生訓練一併辦理，若想要了解各社團資訊，請上訓育組網站查詢社團基本資料及公開資訊。
 2. 各社團社團甄選將利用8月31日至9月6日課餘時間辦理，社團甄選結果將於9月8日公告。
 3. 9月8日18:00至9月11日23:59為國高中社團選填時間，除社團幹部、社團甄選錄取者、國中技藝班、高中籃球隊課程已綁定無須選填，其餘學生請登入ischool系統進行線上選社，可填10個志願。逾期未填寫者或志願皆無分發成功者，將交由訓育組分配社團。社團課程為一學年上下兩學期，同學須評估個人興趣及社團簡介，審慎選填個人志願。
 4. 第一次社團課為9月25日，若欲轉社者請於9月28日18:00至9月30日23:59自行上網退社，再選擇仍有缺額之社團。
- (十) 9月11日第六節、第七節於本校晨曦樓六樓禮堂舉行迎新活動，請高一、高二、國一、國二於14:20準時參加活動，高三、國三自由參加。
- (十一) 9月12日舉行國小家長座談會，13日舉行高、國中家長會座談會。

1. 相關時程表：

| 時程 | 導師各項工作 |
|---------|---|
| 第一週 | 核對家長代表選票資料調查表(製作選票用)， <u>請同學交回訓育組準備印製選單。</u> |
| 第二週 | 選出1名服務隊員負責校園環境整潔和動線引導， <u>將名條送交衛生組。</u> |
| 家長座談會當天 | 將 <u>家長代表當選名單(請將當選名單內的家長資料全部填上)</u> 於☆ <u>家長座談會後9/14前</u> 繳回訓育組，訓育組彙整完電子檔於 <u>9月15日</u> 給校長室。 |
| 第三週 | <u>家長簽到單、會議結果、服務同學及出席家長會之同學名條</u> 請於 <u>9月18日前</u> 交回訓育組。 |

2. 班級內的服務同學請導師擇取3~5名擔任場地整理、會議紀錄等。
 3. 家長會相關資料預計於第二週前發放至各導師座位。
- (十二) 10月5日教室佈置截止(高三、國三自由參加)，開始評分。
- (十三) 9月至10月辦理校慶系列比賽，相關時程如下：

| 活動項目 | | 活動時程 | 地點 | 參加對象 |
|----------|-------|-----------|--------|--------|
| 校慶美術系列比賽 | 邀請卡設計 | 9/30(三)截止 | 繳交至訓育組 | 全校同學參加 |
| | 海報設計 | 10/8(四)截止 | | |
| | 漫畫設計 | 10/8(四)截止 | | |

| | | | | |
|--|----------|------------|--------|-----------------|
| | 校園寫生 | 10/8(四)截止 | | |
| | 攝影比賽 | 11/16(一)截止 | | 高中部、國中部 同學參加 |
| | 校慶歌唱比賽初賽 | 10/15(四) | 雋永樓地下室 | 高中部、國中部 同學參加 |

(十四) 學期開始，請導師能依據學務處行事曆提早規劃各班級的班級活動課程，並指導學生完成班級活動記錄簿。班級進行**班會課**時請紀錄報告事項及討論結果，進行**班級性活動**時請紀錄活動內容。該活動記錄簿為校務評鑑項目，請導師能費心指導學生填寫。

【生輔組】

- (一) 本校配合教育部規定，規劃於 109年9月21日「國家防災日」上午 9時21分 推動「全國學生地震演習」(含教職員工)，已列入行事曆管制。本校演練執行計畫及相關流程如附件所示。正式演習前，依規定須完成1次以上預演，訂於 9月17日(星期四)全校升旗時間實施，亦已列入行事曆管制。正式演練當日請各處室協助通知所屬並配合執行。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附件1)、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附件2)、班級疏散路線簡圖(附件3)、疏散避難位置圖(附件4)。
- (二) 開學第一週為友善校園週，期間將運用朝會或週會等大型集會場合，由校長對全校師生宣導網路旅程・不留傷痕—防治數位性別暴力，及其他宣導事項「防制學生藥物濫用」、「防制校園霸凌」、杜絕「復仇式色情」(色情報復)、「校園親密關係暴力事件防治及處理」、「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及「共同響應網路安全日」等友善校園週教育宣導重點，實施法治教育、品德教育、人權教育、生命教育、特殊教育、資訊素養與倫理及性別平等教育，以正向推動相關防制作為。
- (三) 為落實防火教育向下紮根工作，進而帶動家庭成員防災意識，特協調高雄市政府消防局至本校實施火災狀況處置演練暨水域安全宣導。本學期演練由高、國一同學參加，日期訂於109年9月18日第6、7節假晨曦樓玄關實施。
- (四) 預訂9月30日(週三)1210-1330時召開109學年度第1學期賃居生迎新座談暨餐會，邀請高中部導師蒞臨參加，以共同關懷校外賃居同學。
- (五) 本學期生活教育競賽從第2週(9月7日)開始評分，評分員分別為值週老師及高、國中一、二年級各班副風紀為主，評分週期將以3週為原則。
- (六) 本次新生報到有關生輔組業管繳交資料，仍有部份同學未交齊，包含基本資料卡、自傳、資料條等，請新生班級導師協助催繳。

(七) 高三因部分同學轉班，學生資料卡及自傳請高二原班導師協助交接給高三導師。

(八) 學生服裝穿著類別及說明如下：

| 年段 | 服裝類別 | 說明 |
|-----|--|---|
| 國中部 | 學校制服、班服(含班級統一顏色之運動褲) | 1. 班服、學校認可之服裝須於服裝樣式定稿製版前送導師(或業管單位)、學務處生輔組備查，始可簽約付訂製作。 2. 學校審核通過之服裝須於左袖印(繡)上明顯校徽。 |
| 高中部 | 學校制服、班服(含班級統一顏色之運動褲)、學校認可之服裝(社服、工作服、紀念T) | |

(九) 各班班服製作，請於開學後3週內完成，請各班導師務必督促同學掌握期限。

(十) 國教署來文重申「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第8條規定：出發前學校應集合全體師生實施行前教育及安全宣導。

各車隨車領隊帶領學生實施逃生演練，應注意安全門之開啟、車窗開啟或擊破方式、逃生動線分配以及車內滅火器配置、取得與相關操作等。如前述演練係於出發當日前實施，上車後隨車領隊應再行介紹，使學生熟悉各項逃生要領。請辦理學生校外(教學)活動使用遊覽車時務必於行前確實實施逃生演練，並拍照紀錄備查。

(十一) 學校為開放性空間，校園安全應大家共同關心。學務處除加強巡查校園外並登記勸導室外課未關閉門窗及水電之班級，亦請各班導師加強宣導。

(十二) 學生違規，導師可視違規事由、學生犯後態度或是否屢勸不聽，選擇實施行政處分或公眾服務，說明如下：

1. 行政處分：簽辦老師依學生獎懲規定填妥獎懲建議表，懲處項目：警告、小過、大過。小功或小過以下者由學務主任核准，大功或大過以上者須校長核准。**大過**應提學生獎懲委員會審議。
2. 公眾服務(或愛校服務)，應於登記後兩週內實施完畢(次數較多時可延長時間)，並檢具服務書面證明以利銷案，如有特殊原因請自行至學務處生輔組說明，逾時將依規定懲處(6次以內警告乙次、6~11次警告兩次、12次以上小過，以此類推)。每次服務以1節課為原則，午休時間可比照一節課，上課時間不得實施公眾服務(也就是一天最多兩次勞服：一次午休、一次放學時間或非學習時間)。公眾服務執行紀錄(勞服單)如下：

| 公眾服務執行紀錄 | | 班級 | |
|----------|--------|---|--|
| 姓名 | | 座號 | |
| 次數 | 時間 | 地點/認證師長簽名 | |
| 1 | 年 月 日 | | |
| 2 | 年 月 日 | | |
| 3 | 年 月 日 | | |
| 4 | 年 月 日 | | |
| 5 | 年 月 日 | | |
| 6 | 年 月 日 | | |
| 導 師 | 執行單位簽經 | 學務處生輔組 應執行公眾服務 次數 次 請告知會導師， 執行後繳回銷案 | |

(十三) 學生獎懲建議表如下：

| 高師大附中學生獎懲建議表 | | | | | | 簽辦日期： 年 月 日 | | |
|--------------|---|----|---------|--|------|-------------|--|----|
| 班級 | 座號 | 姓名 | 獎 懲 事 由 | | 獎懲類別 | 獎懲依據 | | |
| | | | | | | | | 條款 |
| | | | | | | | | 條款 |
| | | | | | | | | 條款 |
| | | | | | | | | 條款 |
| | | | | | | | | 條款 |
| | | | | | | | | 條款 |
| | | | | | | | | 條款 |
| | | | | | | | | 條款 |
| | | | | | | | | 條款 |
| | | | | | | | | 條款 |
| 建議師長 | | | 導師 | | | 校長 | | |
| 生輔組長 | | | 學務主任 | | | | | |
| 附記 | 1. 凡師長對學生所擬之獎懲，務請在事由欄內，詳述經過事實、時間、地點。 2. 獎懲類別：警告、小過、大過、嘉獎、小功、大功，請參酌學生獎懲規定辦理。 3. 小功或小過以下者由學務主任核准；大功或大過以上者須校長核准。 | | | | | | | |

(十四) 國教署 108 年 1 月 11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070164637 號重申有關學校使用「陳述書」與「書面自省」於教學現場執行之妥適性與應注意事項：

1. 陳述書(或學生行為陳述表)：應定位為釐清案情而使用，非屬注意事項第 22 點所指之一般性管教措施。使用時須尊重學生的表意權與不表意權。
2. 書面自省：教師基於輔導管教目的，要求學生進行書面自省時，相關的執行情序務必嚴謹完備。例如：將學生狀況及安排書面自省一事預先告知家長；另基於維護學生受教權，不應於上課時間要求學生寫自省書；教師亦不應對學生書面自省內容預設立場，應尊重學生書寫意願及其書面自省內容等。若需透過「書面自省」輔導學生，應以培養其自我覺察、自我省思及自制能力為原則。
3. 獎懲建議單：指學校確定學生犯錯事實後，由教師依據學校校規所填寫之表件，屬學校內部獎懲程序的一環。不論「陳述書」或「書面自省」均不應併同作為獎懲建議單。

結論：依老師期望達到的目的來選擇「陳述書」、「書面自省」或「獎懲建議單」

- ✓了解事情經過 → 學生行為陳述書
- ✓一般性管教 → 書面自省

✓依學生犯錯事實處分 → 獎懲建議單

4. 老師的疑問：

Q：若學生不寫陳述書是不是就不能依學生犯錯行為處分了？

A：NO！若學生犯錯事實確認屬實，老師可直接寫獎懲建議單，獎懲事由註明時地物，通知家長(告知，非取得家長同意)後，送生輔組處理，生輔組於表單簽核後登錄成績系統並寄獎懲通知書給家長。

以上有任何使用上的疑慮請洽生輔組邱教官(分機 523)。

(十五) 【行善銷過】申請方式：

1. 學生違規懲處公佈後，得向學務處領取申請表填妥表內各欄，送請輔導老師附署，向學生事務處提出申請。輔導老師由申請學生商請導師、任課老師、輔導老師同意附署後擔任。
2. 自申請單核准日起即為觀察輔導期，觀察輔導期限內，申請人應完成愛校服務外，若相同違規行為再犯受處分或銷過期間表現不佳，無誠意自新者，則不得註銷原懲罰，同時中止此次行善銷過。
3. 每次行善銷過申請以 1 案為原則。每次愛校服務以 1 節課為原則，午休時間可比照一節課。上課時間不得實施愛校服務。本學期起行善銷過表格更新如下：(正反兩面)

高師大附中學生行善銷過申請表

____年____班(座號:____)學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因____違反校規受____處份，自覺行為失當，深感後悔，今依本校輔導學生行善銷過辦法提出申請，輔導觀察期間，再犯校規受處份、經輔導詳繼仍未改過、或無誠意自新時，願意同時中止行善銷過。

輔導觀察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月____日(不含寒、暑假)

申請人：____(簽章)
家長：____(簽章)

導師
任輔老師
生輔組長
學務主任
校長批示

觀察輔導期之計算：自核准日起
大過 1 次：「觀察輔導」期為 6 個月。
小過 1 次：「觀察輔導」期為 3 個月。
警告 1 次：「觀察輔導」期為 1 個月。

高師大附中學生行善銷過執行紀錄

執行方式說明：應依規定完成申請並可執行愛校服務，每次服務以 1 節課為原則，午休時間可視為一節課，服務次數如下：警告 1 次實施愛校服務 5 次、小過 1 次實施愛校服務 15 次、大過 1 次實施愛校服務 34 次。

| 日期 | 服務紀錄 | 服務名稱 | 日期 | 服務紀錄 | 服務名稱 |
|----|------|------|----|------|------|
| 1 | | | 19 | | |
| 2 | | | 20 | | |
| 3 | | | 21 | | |
| 4 | | | 22 | | |
| 5 | | | 23 | | |
| 6 | | | 24 | | |
| 7 | | | 25 | | |
| 8 | | | 26 | | |
| 9 | | | 27 | | |
| 10 | | | 28 | | |
| 11 | | | 29 | | |
| 12 | | | 30 | | |
| 13 | | | 31 | | |
| 14 | | | | | |
| 15 | | | | | |
| 16 | | | | | |
| 17 | | | | | |
| 18 | | | | | |

| | | | | |
|------------------------------|------------------------------|------------------------------|------------------------------|------------------------------|
| 導師 | 導師 | 導師 | 導師 | 導師 |
|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
| 任輔老師簽章 | 任輔老師 | 生輔組長 | 學務主任 | 校長 |

年 月 日

(十六) 【臨時

外出】規定：

在校期間，同學如因病(事)須離開學校，應完成臨時外出程序，經導師簽證後送學務處登記領取外出證方能外出，否則視同不假外出小過乙次，請各位老師協助提醒同學。

(十七) 學生請假規則：

1. 請假單為二聯式，第一聯學務處留存、第二聯學生留存。若導師須查詢學生請假紀錄，請洽生輔組。

2. 請假不論天數、事由皆需檢附證明文件

- 病假：家長說明或就醫證明，三日(含)以上須附醫生診斷書。
- 事假：家長說明，家長說明表格附於請假單第一聯背面。
- 事假一律事先完成請假程序，病假於返校3天內完成補請假。學生請假不論假別，應事先電話與老師或學務處告假，未事先告假導師可不受理假單。

(十八) 重申【公假】規定：

【因代表學校參加各項比賽集會者或協助學校行政單位辦理公務或班級事務者】。上學期午休時間仍發現學生申請公假從事公務，未依據公假申請時間，準時到達指定公假地點執行公假事由，及未依申請事由而執行其他事項(至超商買東西)，相關同學均已依校規(未依規定作息)懲處，請導師受理學生公假時，督促學生遵守規定，落實公假目的。

(十九) 本學期【學生作息】規定：

- 高中部：星期一、五 08：00 到校，星期二、三、四 07：40 到校。
- 國中部：星期一至星期五 07：50 到校，有週會時星期四 07：40 到校。
- 國小部：一律 08：00 到校，若遇特殊活動則另行通知到校時間。

點名單使用說明：

1. 晨間活動依作息時間出席狀況紀錄。
2. 預備時間為依作息時間出席狀況登錄。
3. 註記符號：缺席 0、遲到 ∅、早退 ⊗、公勤 ✓，此項記錄將依缺曠課辦法處理。標記遲到 ∅ 或早退 ⊗ 時，請點名老師於符號旁註記時間並簽名。
4. 遲到逾十分鐘、未經許可離開或其他原因未返回教室，作缺曠課論。
5. 生輔組會利用幹部訓練宣達各班風紀，務必協助導師、任課老師確實完成點名工作，也請導師協助督促風紀。

| 課目 | 晨間活動 | 預備時間 | 年 月 日 (星期) | | | | 午 休 | 使 用 說 明 | | | | | |
|-----|------|------|-------------|----|----|----|-----|---------|----|----|----|--|--|
| | | | 1. | 2. | 3. | 4. | | 5. | 6. | 7. | 8. | | |
| 簽名 | | | | | | | | | | | | | |
| 座 號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 | |

(二十) 【行動電話使用規範】

學生若違反使用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時，師長應予適切及適時勸導，並依下列方式處置。

1. 依學生獎懲規定行政處分：在學期間第一次違規警告壹次之處分，第二次違規警告貳次之處分，第三次(含)以上違規，小過壹次之處分。
2. 學生若勸導不聽，行動電話得由師長暫為保管，同時通知家長領回，以達共同協助輔導之目的。

以上作法將以家長通知單通知家長，並製作家長回條繳交生輔組存查。通知單如下：

敬告貴家長：智慧型手機的使用與規範，已成為新世代校園極需面對的課題，如何兼顧其便利與自律，以避免成癮而影響學習效果與人際關係，更是學校、家長與學生三方必須攜手共同努力的。本校108學年度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及管理辦法如下，請一同督促貴子弟適時適當使用手機，詳閱後請簽名。

國立高師大附中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及管理辦法

查、依據：

- 一、教育部100.9.6臺環字第1000153196B號函辦理。
- 二、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00.9.20高市四維教中字第1000061893號函辦理。

貳、目的：

為維持學校團體秩序，促使學生專心學習以維護學習成效、維護學生健康、教導行動電話使用禮儀及考量學生與家長聯繫之需要，特訂定本規範及辦法。

參、對象：

高中部、國中部分全體學生

肆、使用時機：

學生倘若攜帶行動電話到校，應用於緊急狀況與父母親及家人之間聯繫功能為主。

伍、使用規範：

- 一、【高中部】學生於上課(含自習課、課後輔導課及外堂課)、定期評量、早自習、午休、集合及其他公開場合，應關機或設定為靜音。學生倘遇臨時、緊急狀況或其他特殊需要時，得經老師同意後方能使用。
- 二、【國中部分】學生於上課(含自習課、課後輔導課及外堂課)及下課期間、定期評量、早自習、午休、集合及其他公開場合應關機。學生倘遇臨時、緊急狀況或其他特殊需要時，得經老師同意後方能使用。
- 三、學生禁止於前項時間從事下列活動：傳送及閱讀簡訊、上網、拍照攝影、玩遊戲、瀏覽影音檔案及其他與課程無關之行為。學生倘遇臨時、緊急狀況或其他特殊需要時，得經老師同意後方能使用。
- 四、使用行動電話應以不影響教學、學習及個人生活作息為原則，倘認為有違反相關規定，並影響前項相關事宜之正常進行，學校得禁止之。
- 五、禁止使用行動電話之錄影、錄音、拍照等功能，進行不當或不法之情事。
- 六、嚴禁於校內進行充電。

陸、注意事項：

- 一、使用行動電話溝通時，儘量以克鈴裝置(如耳機)溝通，避免將行動電話貼近頭部及身體。
- 二、於通訊不良或電池之蓄電量即將用罄情況下，應避免使用。

柒、違規處置：

學生若違反使用規範之規定時，師長應予適切及適時勸導，並依下列方式處置。

一、依學生獎懲規定行政處分：在學期間第一次違規警告壹次之處分，第二次違規警告貳次之處分，第三次(含)以上違規，小過壹次之處分。

二、學生若勸導不聽，行動電話得由師長暫為保管，同時通知家長領回，以達共同協助輔導之目的。

捌、其他：

其他電子產品(如平板電腦、平板電腦、MP3、PSP、翻譯機等具娛樂功能之產品)之使用，比照第伍條使用規範及第柒條違規處置辦理。

玖、本辦法經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此為查要回條，請貴子弟於9月20日前繳交生輔組存查，未繳交同學依學生獎懲規定第11-5條警告處分)

家長回條

有關校園攜帶行動電話使用規範及管理辦法，我已收到且已詳閱並願意配合學校共同輔導。

家長簽名：_____ 家長意見：

學生姓名：_____ 班級：_____年_____班 座號：_____

(二十一) 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穩定就學及中途離校學生輔導機制實施要點：對於無故缺(曠)課超過3日、休(轉)學或轉學時未向轉入學校報到超過3日以上之學生，學校應採取積極處理措施，必要時依據個案類型偕同學生家長洽請警察機關進行協尋。

(二十二) 本校校安專線電話：771-2869，本專線僅為校園安全緊急連絡使用。

(二十三) 【本學期其他工作如下】

1. 請高一導師於新生訓練協助選出本學年4位交通服務隊同學。
2. 訂於開學1內完成特定人員調查與賃居生調查。
3. 訂於10月初將進行全校每位同學校園生活問卷(不記名)，屆時請各班導師協助幫忙。
4. 訂於11月27日六、七節安排國中一、二年級性平教育講座。
5. 訂於12月11日六、七節安排國一反毒講座。

6. 訂於12月18日自治幹部與校長有約，屆時請導師責派班上代表參與。
- (二十四) 本學期交通安全教育訪視結果，後續廣續掌握需改善項目。

【衛生組】

- (一) 109學年度即將開始，感謝各班導師班級教室、外掃區整潔繼續給予協助督導，班級教室內環境亦請各班任課老師共同來關注，希望各班都能共創一個舒適整潔的教學環境，再次感謝各位導師們及任課老師們的辛勞！
- (二) 資源回收時間依然訂為每週二、五 12:20~12:40，為了不影響同學們的午休狀況，請於規定時間將回收物拿至回收場，請各處室及辦公室師長同仁，協助作好資源回收分類工作，以減少各班回收同學的困擾，感謝師長們的協助與配合！
- (三) 108-2 感謝師生一起共同努力協助新冠肺炎各項防疫工作，109學年度的到來，暑假過後可能第二波疫情亦可能即將開始，再加上秋冬來臨及流行性感冒、腸病毒等傳染病毒，防疫工作我們還是不能鬆懈，109.08.14 行政會議暨防疫會議中做出以下幾項決議，請全校師生、處室同仁一起協助各項防疫工作
1. 勤加洗手(肥皂、乾洗手劑)。
 2. 在校量測體溫(以落實體溫量測)。
 3. 環境消毒(教室、專科教室、密閉電梯等共用空間以次氯酸水消毒)。
 4. 保持社交距離室內1公尺，室外1.5公尺，距離不足時應配戴口罩。(密閉空間或冷氣開放時應配戴口罩)。
 5. 營養午餐打菜時須配戴口罩乘餐。
 6. 外送區配戴口罩之管制(教官人員不定期抽查巡檢)。
 7. 校園管制上課時間來訪人員須登記，如有公文指示進一步管制，再聯繫高師大同步實施。
 9. 國小部放學導護(維持108-2做法)
- (四) 109年7月14日下午高雄市環保局至本校資源回收場及垃圾場做現勘，本校資源回收及垃圾場環境優良，並提醒非洲豬瘟過後，廚餘已不是垃圾，鼓勵大家用餐零廚餘。109-1 開始廚餘須與垃圾做分類，請勿將廚餘倒進垃圾桶中，若經苓雅清潔隊發現垃圾袋內有廚餘將會進行開罰，請各班級與處室辦公室教職員工同仁們一起共同協助配合。高中部各班及各處室辦公室將發放廚餘桶一個(有加蓋子)，國中、小學部營養午餐，吃多少盛多少，無廚餘零負擔，高中部每天需指定同學倒廚餘，倒後於機車棚拖把槽清洗，若廚餘桶有加塑膠袋時，請勿將塑膠袋一起丟進廚餘桶內，謝謝大家！
- (五) 為了防範老鼠侵襲，垃圾場每個垃圾桶都已加蓋處理，請各班在丟垃圾時務必將蓋子翻開做丟棄，再將蓋子蓋上蓋密合，請勿直接丟於蓋子上方，而造

成清潔人員困擾及老鼠光臨，謝謝大家協助與配合。

- (六) 自 109 學年度起班級所需之垃圾袋由班級自行提供，請大家一起來響應「減塑」，衛生組則提供各班不足或損壞之掃具及外掃區域限量之垃圾袋之申請，感謝大家協助配合！為地球、為我們生長環境盡一點心力。
- (七) 109 學年度本校環保志工隊大隊長、副大隊長及小隊長已於 108 學年度下學期環保志工會議中，選拔出環保志工幹部，大隊長由高二信施宥家擔任、副大隊長高二禮衡柏霖(環保心)、副大隊長高二智蔡承儒(附中情)、小隊長四人分別由高二仁許承琪、高二信蘇志佳、高二智黃崇恩、高二仁謝煒勛等人擔任，感謝所有環保志工盡心盡力在校園環境保護工作的付出。這群幹部將於未來 109 學年度帶領高一新生環保志工繼續為附中的環保工作再盡一份心力。
- (八) 109 年推動無菸校園計畫，做了販賣商家相關宣導，禁止販賣菸品給 20 歲以下青少年等活動及學生問卷填寫與講座等，但還是請家長、師長及同仁們注意學生在暑期過後是否有異樣情形。新興“電子菸害”氾濫，青少年容易被吸引及誘惑，甚至輕易嘗試，請全校各單位一起來做“菸害防制”，杜絕菸害進入校園，若有師長、同仁發現有同學吸菸(含電子菸)，請通報生輔組或衛生組。
- (九) 掃具請領發放時間，為開學第一週(8 月 31 日(一)~9 月 4 日(五))每日中午 12:30~12:40 發放，第二週起只有每星期三 12:30~12:40 發放掃具。
- (十) 掃具於每學期開學做移交清點，清點單如附件一，請於 8 月 31 日(一)下午 4:15 放學前請導師簽名後繳回清單。不足掃具需請領，仍採先請後發的方式，班上掃具有損壞、短少不足的部分，請衛生股長至衛生組填寫掃具申請表提出申請，掃具申請表格式如附件二。外掃區若有掃具需求，亦請外掃區股長填寫掃具申請表申請，申請該掃區足夠掃具供同學使用。。
- (十一) 班級教室外洗手台務必做好菜渣小捕手並套上濾網，不可直接倒廚餘於洗手台中清洗，造成菜渣流入水管造成堵塞並產生惡臭，為了避免造成浪費，濾網稍作清潔後可重覆再使用 1~2 次，請將清洗便當盒之廚餘倒進廚餘桶內做回收，請勿放進垃圾袋中。菜渣小捕手如附件三。
- (十二) 衛生股長、外掃區股長、環保股長、國中服務股長等幹部職責與工作督導要點如附件四。垃圾分類要點如附件五。
- (十三) 因 8 月份的颱風及大雨，還是請大家注意積水容器、盆栽和冰箱底盤之積水情形，也請各班每週均落實巡、倒、清、刷的工作以避免登革熱病媒蚊滋生，外掃區特別注意容易積水容器的清理及各班教室外的洗手台與拖把池請各班值日生或負責的同學每日隨手清刷，避免造成積水產生孳子，為了

避免登革熱發生，謝謝大家!環保局會隨時到校檢查，請全校師生及同仁們繼續協助，以確保校園登革熱防治工作順利。

- (十四) 教室外有飲水機的班級：高一禮班、高二義班、高二孝班、高三忠班。以上班級，請導師幫忙安排同學維護「飲水機的清潔、清除排水凹槽的積水與排水孔蓋子上的堵塞物」，避免產生青苔與髒亂。
- (十五)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各班外掃區分配表，將於返校日最後一梯次(高二、國二)抽籤後公告於學校網站並寄送至全校教職員信箱，返校日起請各班打掃新的外掃區域。
- (十六) 於 109 年 8 月 28 日 (五) 下午邀請紅十字會講師到校辦理 CPR+AED 急救教育課程。
- (十七) 於 109 年 8 月 29 日 (六) 委由邱外科醫院於雋永樓地下室進行高一新生健檢，未受檢之同學，請於 9 月 2 日 (三) 前攜帶「學生健康紀錄卡」及「家長同意書」，至邱外科醫院或其他合格醫療院所完成健康檢查。
- (十八) 109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學生(童)團體保險得標廠商為「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每位學生(童)承保費新臺幣(以下同)525 元整。第一學期每位學生(童)應繳納保費 175 元、政府補助 88 元；第二學期每位學生(童)應繳納保費 175 元、政府補助 87 元。保險期間自 109 年 8 月 1 日上午零時起至 110 年 7 月 31 日午夜十二時止。
- (十九)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營養午餐費用分為餐費與運送費：
1. 餐費-愛群國小供應營養午餐，國小部每餐 46 元、國中部每餐 49 元；回饋本校 2%[0.5%午餐設備費、教育費 1.5%(本校留用 1.5%，回饋學生 0.5%)]，因此，國小部每餐 $46 \times 0.995 = 45.77$ 元、國中部每餐 $49 \times 0.995 = 48.76$ 元。
 2. 運送費-尚合租賃有限公司提供營養午餐運輸服務，運輸費為每月 19800 元，4 個月(9、10、11、12 月)每月 19800 元，計 79200 元；1 月以 2/3 個月計價，計 13200 元；總運費合計 92400 元。每人運費依照用餐人數與天數調整。109 學年度上學期國小部、國中部營養午餐費用總表如下：

| 用餐類別 | 人數(人) | 每餐單價 (元) | 每人學期 運費(元) | 用餐數 (餐) | 每人應繳金額 (元) |
|--------|-------|-------------|---------------|------------|---------------|
| 小一(週二) | 29 | 45.77 | 40 | 20 | 955 |
| 小二(週二) | 29 | 45.77 | 40 | 20 | 955 |
| 小三(全週) | 30 | 45.77 | 198 | 97 | 4638 |
| 小四(全週) | 28 | 45.77 | 198 | 97 | 4638 |
| 小五(全週) | 27 | 45.77 | 198 | 97 | 4638 |

| | | | | | |
|---------|----|-------|-----|----|------|
| 小六（全週） | 29 | 45.77 | 198 | 97 | 4638 |
| 國一仁（全週） | 28 | 48.76 | 198 | 97 | 4927 |
| 國一義（全週） | 29 | 48.76 | 198 | 97 | 4927 |
| 國一禮（全週） | 29 | 48.76 | 198 | 97 | 4927 |
| 國一智（全週） | 29 | 48.76 | 194 | 96 | 4874 |
| 國二仁（全週） | 26 | 48.76 | 198 | 97 | 4927 |
| 國二義（全週） | 28 | 48.76 | 188 | 93 | 4722 |
| 國二禮（全週） | 30 | 48.76 | 188 | 94 | 4771 |
| 國二智（全週） | 29 | 48.76 | 188 | 94 | 4771 |
| 國三仁（全週） | 25 | 48.76 | 184 | 91 | 4621 |
| 國三義（全週） | 28 | 48.76 | 188 | 94 | 4771 |
| 國三禮（全週） | 27 | 48.76 | 186 | 92 | 4671 |
| 國三智（全週） | 30 | 48.76 | 186 | 93 | 4720 |

(二十) 將於 109/9/18 下午委由宇安診所假雋永樓地下室進行國二女生 HPV 疫苗第二劑入校集中施打作業。

(二十一)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國中、國小部用餐人數、天數及不用餐日統計表，詳如附件六。

(二十二) 發下國中小營養午餐素食、經濟弱勢、乳糖不耐調查，煩請國中小導師於 9/3 前將回條交給健康中心午餐執秘莉娟，感謝各位導師協助。

(二十三) 健康中心白色資料袋內附有各班（高國二三）**緊急事件通知卡**，煩請導師協助發給同學：

1. 確認聯絡方式（電話）是否異動。
2. 更新第三項之學生身體狀況調查。
3. 其他基本資料是否有誤，如有誤更正之。

於 9/7（一）中午前收回，依照座號排序，因涉及個人隱私，請將該卡置於資料袋內，送回健康中心。感謝老師協助，辛苦了！

(二十四) 本學期 12 月 3 日(四)上午辦理捐血活動，對象高二高三同學年滿 17 歲即可參加，請各班導師鼓勵單上同學踴躍捐血，做個熱血青年，亦請本校教職員工同仁踴躍參加「捐血一袋，救人一命」有意義活動。

(二十五)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傷病統計分析，詳如附件七。

【體育組】

(一) 本學期體育組沒有實習老師，目前商調美術科胡育嘉老師協助幫忙本學期體育科活動進行。課程方面，原兼任教師唐逸文老師轉戰小港高中，因附中體育課程較為特殊關係，本學期商請畢業校友，同時也在附中實習過的黃宗南

老師回鍋幫忙一學期的體育課代課，代課班級為高二仁-孝以及國二仁一，共九個班。

- (二) 體育科五位正式老師中，有三位在行政端、一位即將接任國一導師、一位擔任球隊教練，無論是行政業務或課程都十分吃緊，希望學校能夠體恤這幾年體育科老師們在學校各行政單位或各項活動、賽事上的努力，明年度請將體育科代理列為優先考量，也是給學生一個良好的體育課上課環境。
- (三) 本學年度游泳課於8月31日(五)開學典禮後即開始上課，並於9月18日(五)結束課程，且將水上安全宣導及學生游泳自救能力宣導納入課程。並於週一~週五下午4:20~6:30開放游泳池讓師生使用，請全校教職員工生多加利用。
- (四) 本學期預定辦理體育活動時程如下：
 1. 第一次段考後辦理班際拔河比賽。
 2. 11月07日(六)辦理全校運動會。
 3. 第二次段考後辦理班際桌球比賽。
 4. 12月31日(四)全校馬拉松暨健走活動。
- (五) 109年第42屆全校運動會，大會總幹事由高三孝班鍾騏駿同學擔任，目前已完成校慶運動會體育志工招募，許多階段性任務也已經著手進行中。
- (六) 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水域安全等，在學生生命安全上受到度重視與把關，除了體育課宣導之外，亦可請導師們利用各班班會或導師時間，進入學生游泳能力121網 <http://www.sports.url.tw/>，加強宣導水域安全相關資訊與安全須知，其他同仁也進入網站了解其他相關資訊。
- (七) 目前疫情又升溫，新學年後，上述各項活動將視情況辦理。

三、學生事務處葉主任教官憶蓉報告：

- (一) 為掌控校內學生潛在隱性人員，請老師依據【特定人員事實認定觀察建議原則】勾稽潛在人員，儘早追蹤管制，遏止毒害侵入校園，有關精進作為如下：
 1. 特定人員提列非僅導師職責：由學務處、生輔組、輔導室等處室以及導師協助名單建立。是否列入特定人員，除用毒外，其餘行為須召開簡易相關會議討論是否將其學生列入特定人員。一旦列入特定人員，將由學務處組成將各處室及導師編組納入工作範圍，對學生實施驗尿尿篩，並將尿液後送生物科技公司化驗。
 2. 遭警方通報學生疑涉違法事件之學生，應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生活狀況風險觀察表」或「特定人員事實認定觀察建議原則」提列為特定人員審查名冊，經相關會議討論是否需增列為特定人員，並留會議紀錄備查。
- (二) 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修正案，重點摘述如下：

1. 依法規報事件：24 小時

天然災害事件、家庭暴力防治法、疑似霸凌事件、不當管教、兒童少年保護事件(未滿 18 歲)、疑涉犯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 4 章所定之罪、法定傳染病(結核病·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流感併發重症·水痘併發症·登革熱·新型 A 型流感·流行性腮腺炎·恙蟲病·百日咳·Q 熱)。

2. 一般校安事件：72 小時

3. 緊急事件：2 小時

(1) 學校、機構師生有死亡或死亡之虞，或二人以上重傷、中毒、失蹤、受到人身侵害，或依其他法令規定，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時知悉或立即協處。

(2) 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致情況緊迫，須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時知悉或各級學校自行宣布停課。

(3) 逾越學校、機構處理能力及範圍，亟需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協處。

(4) 媒體關注之負面事件。

4. 本要點於 109 年 1 月 1 日適用，校安系統同步調整。

(三) 依教育局指示，教職員工生應每一年度接受「強化識毒拒毒知能課程」宣導，由教官每學期向教育局申請教師場/學生場各一場次，以利教職員工生了解新興毒品樣式。

備註：請參考特定人員事實認定觀察建議原則行為樣態：

1. 曾遭警方查獲進出不當場所者及遭警方通知在外違規者。

2. 經常深夜逗留不當場所或深夜在外遊蕩者。

3. 長期缺曠或無原因經常缺曠課 3 日以上者。

4. 與藥物濫用人員交往密切者。

5. 發現攜帶不名粉末、藥丸、疑似吸食用具到校者。

6. 有吸菸(或施用電子菸)、喝酒、吃檳榔習慣者。

7. 參加不良組織或不良藝陣活動者。

8. 經常性翹家者。

9. 常在校內、外糾眾鬧事或圍事、不服管教者。

10. 金錢使用習慣劇變者。

11. 校外交友複雜者。

12. 經「藥物濫用(毒品使用)篩檢量表」篩檢出高風險者。

(四) 高中部中午外食區

本學期作法：要求取餐學生及外送廠商戴口罩。

(五) 交通服務隊

目前本校交通服務隊由高中二年級 4 名幹部(由一年級已擔任擇優)、高中部高一每班遴選 4 名，協助上放學交通執勤安全維護工作(星期五下午實施交接)(第一週由高一仁班開始輪值)。

(六) 手機違規使用處理

本學期加強要求課堂及午休手機違規使用處理。請老師每節上課務必先：提醒學生手機收起來(勿留置桌面)、點名。若上課或午休時間學生有手機違規使用狀況，請老師填寫獎懲紀錄表，簽名後擲回生輔組續辦。請落實上課時間(含午休，國中小部含下課)學生手機必需收到自己書包或袋子。

(七) 教學區巡查

加強班級巡查，近期置重點於校園安全維護、各班教室門窗室外課是否上鎖、手機違規使用處理。

(八) 學生行善銷過實施辦法

1. 申請經權責核准後(一定要先確認核准才能實施，並非所有申請都會核准)。
2. 每次公共服務以 1 節課為原則，午休時間可視服務性質及效率，縮短時間(要超過 30 分鐘)。
3. 每天公共服務不超過 2 次。
4. 請認輔老師，針對違規行為輔導確認降低再發生之機率。

(九) 「妨害名譽」相關罪責

加強對學生宣導重點：網路發言要謹慎

網路罵人，小心罪加一等的「加重誹謗罪」：依照《刑法》第 310 條規定，比起一般以口述的方式到處說人壞話，使人名譽受損而成立的「誹謗罪」，若是改以散布文字、圖畫等有形的方式傳述，而使他人名譽受損，更會成立「加重誹謗罪」，可處 2 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 1,000 元以下罰金。

而現今網路上的交流，絕大部分是透過文字、圖像、影音的方式，相互傳遞訊息或分享資源，好比在自己或他人的臉書留言、參與網路論壇或討論區的議題、轉發分享時事照片或生活動態，一旦內容有涉及毀損他人名譽的情況，往往皆以「加重誹謗罪」論處。網路的世界，凡走過必留下痕跡，截圖蒐證非常簡便又容易。

本學期大家共同加強生宣導網路上更要謹言慎行。

(十) 請老師多加宣導加強學生網路言論需負責任之觀念及是否會觸犯法律：隨著科技的發達，人與人之間，常以網路聯繫，尤其是社群網站為日常生活的溝通工具，而網路資源無遠弗屆、沒有時間與空間的限制，使言論趨於多元與自由。

108 學年度處理學生偏差行為，也以學生在網路發表諸多不實誇大、挑釁、不

負責任的言論居多。加強宣導關注學生網路的言行是否會觸犯法律，教導學生在類如 FB、line 這類的網路社群謹言慎行，未經查證的訊息致可能涉及刑法的公然侮辱或誹謗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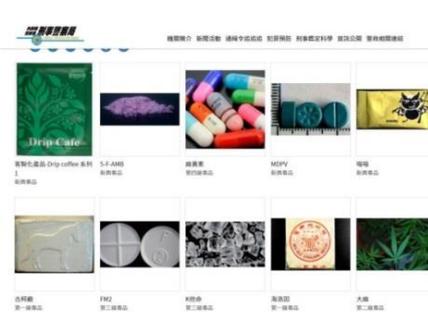
(十一) 反毒

新興毒品問題嚴重，根據法務部法醫所統計，吸食新興毒品案暴斃案件逐年增加，從 2012 年的 10 件，暴增到 2017 年的 100 件，足足增加 10 倍之多，進一步分析，死者平均年齡只有 28.7 歲，其中男性占了將近 8 成。

吸食新興毒品後除了暴斃率大增，對人體健康的影響更為複雜，法醫所的最新統計也發現，吸食新興毒品後，因精神恍惚、幻覺或發瘋似的產生幻覺等精神異常的比例增加，因而發生高樓墜落死亡的案件數也逐年攀升，從 2015 年的 3 件、2016 年的 5 件，上升到 2017 年的 17 件，導致無預警的跳樓風險大增，讓因一時好奇碰毒的青少年一失足成千古恨。

毒品問題嚴重影響國家經濟發展及社會治安，國內列管毒品的腳步卻跟不上新興毒品變種的速度，據聯合國最新公布的新興毒品達 850 多種，我政府目前列管的卻僅有 329 種，由於毒梟利用改變化學分子式的方式，推出各式各樣的新興毒品。

由於化學式已經變種，不在毒品列管中，如此便可輕易逃過最重死刑或無期徒刑的運輸毒品罪，形成掃毒的一大漏洞，法務部為防堵毒梟藉此手法大量輸入毒品製毒，已對此提出修正草案，列管有毒害的家族化學群組。



四、總務處林主任大成報告：

(一) 能源小組：

| 用電月份 | 用電度數 (度) | | | 電費 (元) | | |
|-------------|-------------------|--------|--------|--------------------|--------|--------|
| | 108 年 | 109 年 | 增減 | 108 年 | 109 年 | 增減 |
| 1 | 59020 | 53200 | -5820 | 213862 | 185299 | -28563 |
| 2 | 55029 | 41521 | -13508 | 202051 | 158536 | -43515 |
| 3 | 65400 | 62600 | -2800 | 228753 | 217174 | -11579 |
| 4 | 82659 | 60400 | -22259 | 276594 | 201006 | -75588 |
| 5 | 95400 | 86400 | -9000 | 298017 | 264036 | -33981 |
| 6 | 92000 | 107000 | 15000 | 330968 | 372095 | 41127 |
| 7 | 72653 | 88000 | 15347 | 288082 | 294643 | 6561 |
| 增減比較 | 減少 23040 度 | | | 減少 145538 元 | | |

- (二) 廁所改建案原訂暑假辦理，因經驗不足及審圖須更謹慎故進度延宕，會儘快辦理施工時必將安全放在第一位及減少教學影響。
- (三) 有關各辦公室電風扇之清洗，以控管好經費及找好廠商預計在暑假結束前完成辦公室及專科教室電風扇清潔，窗簾部分於日後再行辦理。
- (四) 有關冷氣使用狀態，請各單位遵守節能狀態，總務處會盡量讓教職員在工作上能有比較舒適的狀態，也希望能讓學生在學習上有舒適環境，但度數高經費付出就多，相對的校內經費就少，真的還是煩請各單位多多協助。
- (五) 本校配合教育部規定，規劃於9月21日「國家防災日」上午9時21分推動「全國學生地震演習」正式演練當日請各處室與該節授課老師（升旗時間請導師協助）協助通知所屬（學生）並配合執行請發生地震時，各班該節授課老師（升旗時間為導師），能先戴上安全帽保護自己，才能空出雙手去引導學生避難與疏散。該安全帽請放置教室明顯處，於地震發生時提供老師使用，並列入每年六月底教室設備繳回清單中，請各位老師與同學協助保管。
- (六) 由於新生剛入學，尚無學校 e-mail，或對學校維修系統不甚清楚，若有教室或設備需維修處理的狀況，請導師多加協助，使用線上報修系統，會有紀錄，使本處人員容易處理，但若為維修狀況屬非急迫性，且具有較高難度者（登高，換特殊零件，規模較大超過預期，需較多經費者），須安排輕重緩急程序處理，請大家務必耐心等待，或電洽總務處詢問，不便之處尚請海涵。
- (七) 請各位導師務必宣導節能及愛護公物之事項，因有時公物被破壞難以舉證，

舉證途中費時又費力，避免公務經費不必要浪費請各位老師協助宣導。

五、圖書館報告

【圖書館陳主任燕秋報告】

- (一) 109 學年度圖書推薦及影視圖書館持續徵集新書及視聽資料，圖書館已經發信全校同仁，歡迎推薦優質圖書及影片。
- (二) 109 學年度高中五校聯盟與四所大學(高醫、中山、高師大、高雄大)跨校選課預計新學期上路。同時段的彈性時間，圖書館將與教務處合作自主學習、包含開課、計畫撰寫以及成果審核。8 月 17 日已(一)召開自主學習工作會議說明期程及注意事項。
- (三) 依據國際教育 2.0 版揭櫫精神，國際素養教育推展是深化公民國際意識、涵育公民全球責任以及彰顯國家價值，強化國際移動力。希望在新學年藉由盤整學校國際交流活動及定位未來方向，使學校國際素養教育應勢升級。
- (四) 國教署補助學校圖書館門禁系統升級計畫最高 80 萬元，目前已經進入計畫送審中。

【資訊媒體組徐毅穎組長】

- (一) 依據行政院秘書長 109 年 7 月 21 日院臺護字第 1090094901A 號函，1. 為避免公務及機敏資料遭不當竊取，各機關應落實辦理公務機關個人電腦非經核准，不可安裝非公務用軟體。2. 為提升國內行動應用 APP 資通安全，經濟部工業局業於 103 年起推動相關基本資安檢測制度，並於 107 年修訂「行動應用 APP 基本資安規範」，各機關於自行或委外開發之 APP 時應辦理資安檢測，或優先使用通過資安檢測之 APP，以保障使用者安全。3. 有關我國政府機關限制採購大陸產品部分，現行各機關可依據本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07 年 12 月 20 日工程企字第 1070050131 號函，機關辦理資訊、電訊或通訊設備採購，如認廠商所供應之財物或勞務之原產地為大陸地區，有影響國安(含資安)或機敏資訊外洩之疑慮者，可於招標文件中明定廠商所提供之財物或勞務之原產地不得為大陸地區，進而限制大陸地區之財物或勞務參與。
- (二) 依據行政院秘書長 106 年 1 月 12 日院臺護字第 1050190287 號函，為防止公務資料外洩，各機關同仁應使用機關配發之電子信箱收發公務所需資訊，不得使用非公務信箱(如 Gmail)進行公務郵件收發等事宜，因本校目前使用的公務信箱係採用 Gmail 服務，因此，若是寄發機密之公務資料並不適合，請同仁於高雄市資訊服務入口申請 OpenID，成功後在資訊服務入口/個人服務/會多出電子郵件服務，業務上有需要提供電子信箱時請用此信箱，不要使用私人用電子信箱。或是以此 OpenID 申請教育部教育校園雲端電子郵件服務，方能符合此函

示。

(三) 其他資安注意事項宣導：

1. 各組使用的電腦務必設開機密碼與螢幕保護程式(只要換人都要重新設定新密碼)，業務資料與個資有相關務必妥善盡保管責任。所負責的系統及網站只要換人交接完畢就要換密碼，符合資安規定。並請勿將密碼以紙條貼在公開可看見的地方。密碼含英文、數字、符號較保險。
2. 公告上網資料:配合推動 ODF-CNS15251 為政府文件標準格式實施計畫:各組公告上網不要用 word、excell。要讓下載者修改的資料請務必另存檔案 OpenDocument 格式，若不必修改請務必另存成 PDF 才公告上網。
3. 電腦請經常執行 Windows update，建議設定自動安裝更新，防止漏洞，降低中毒機率，每季校時一次。
4. 資料儘量放在 D 槽，不要存在 C 槽或桌面(也是 C 槽)，以免系統(通常在 C 槽)出問題時，資料無法修復。平日資料應自行進行備份，機密性的公務資料，建議可用高雄市教育局提供的教育百寶箱 1Tb 雲端備份空間。
5. 使用正版軟體，不要任意下載其他無版權程式，亦禁止使用 P2P 點對點軟體。
6. 瀏覽器使用 Chrome 漏洞比 IE 少。(公文系統綁定 IE 除外)
7. 請同仁愛護個人電腦，電腦插座獨立一條線，盡量不要在該延長線上插其他電器用品，電壓不穩定狀況下電腦主機板易受損。勿將紙張以磁鐵吸附在電腦主機散熱孔而影響主機散熱功能，側板也不要用力磁鐵夾文件，以免主機的磁區被破壞，造成資料檔案遺失。
8. 依個資法，個人電腦若要報廢，務必清空硬碟資料。如未清空硬碟資料導致個資外洩，使用者須負法律責任，故提醒同仁務必依規定處理。
9. 依據資通安全法分級學校若要控制在 D 級，除防火牆、伺服器須向上集中外，校內行政人員使用的核心系統，例如:主計系統、出納薪資系統、人事差勤系統、註冊組 ischool、校護健康中心系統等其他相關核心系統，包含其他有個資相關資料的電腦，僅能於校內使用，不得由校外連入。
提醒同仁依法停止使用 teamviewer 等相關軟體，從校外連接回校內主機運作，避免產生資安漏洞。
10. 依文高市教資字第 10835684600 號提醒：
 - (1) 公務機密或敏感資料請勿放置於雲端硬碟。
 - (2) 使用雲端硬碟時，請勿安裝使用自動同步程式，應以瀏覽器存取的方式，避免惡意程式間接侵入校園網路。
 - (3) 變更信任中心的巨集設定:巨集設定位於信任中心內。重要: 當您變更您在信任中心的巨集設定時，它們會變更僅適用於您目前正在使用的 Office

程式。巨集設定不會變更的所有 Office 程式。

按一下 [檔案] 索引標籤/[選項]/ [信任中心]/ [信任中心設定]/ [信任中心] 中的 [巨集設定]/選取所要的選項/[確定]。

11. 總務處公告假日停電時，請於下班時間務必關閉電腦並將電源線拔起，如未關閉電源，斷電後又復電容易傷害主機板，造成電腦毀損。
12. 依資通安全管理法規定全校同仁每人每年須接受三小時以上之一般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六、輔導室簡主任文英報告：

敬請各位導師繼續支持輔導室，本學期輔導室工作報告簡述如下：

(一) 輔導團隊

1. 本學年輔導室專業團隊加入許多生力軍，首先歡迎新進輔導夥伴李易蓁老師，並感謝李老師積極承擔接下輔導組長重任。
2. 本學期輔導室有 3 位實習諮商心理師，簡介如下：

| 職稱 | 姓名 | 就讀系所 |
|----------------------|-----|----------------------|
| 全學年碩士層級 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 | 劉思妤 | 高師大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所 碩士班 |
| 上學期博士層級 兼職實習諮商心理師 | 陳彥宏 | 高師大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所 博士班 |
| 上學期博士層級 兼職實習諮商心理師 | 王慧婕 | 高師大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所 博士班 |

3. 導師在生活輔導過程如發現學生有異狀，可及早關切和介入；如有轉介輔導室需求，請填寫轉介單（每班已提供 2 份），並與輔導老師聯繫。
4. 每位導師今日會拿到貴班同學基本資料（A 表）及導師輔導記錄手冊（B 表）。A 表請導師先行參閱，以瞭解班級學生基本資料，並請於 9 月 25 日週五前交回輔導室旻蓉書記，以利統一保管。B 表則於 6 月繳回。

(二) 生涯輔導

1. 第一學期國高中生涯教育規劃如下表：

| 高中部 | | | | | |
|-----|----|---------|--------------------|----------------------------|-----------|
| | | 時間 | 主題 | 主講者 | 地點 |
| 八月 | 31 | 三、四節及午休 | 大學暨學群博覽會 | 105-108 級 各大學校系 優秀校友 | 晨曦樓 6 樓禮堂 |
| 九月 | 4 | 六、七節 | 高三實施大學學系探索量表 測驗 | | |

| | | | | | |
|-----------|----|-------------|-----------------|----------------|--------------|
| | 21 | 9/21~26 期間 | 學群備審資料系列講座(一) | | 晨曦樓 304 教室 |
| | 26 | 六、七節 | 高三大學學系探索量表解測 | 輔導組長 | 雋永樓地下室 |
| 十月 | 14 | 10/14~23 期間 | 高一實施性向測驗 | | 高一各班教室 |
| | 14 | 10/14~23 | 學群備審資料系列講座(二) | | 晨曦樓 304 教室 |
| 十一月 | 2 | 11/2~6 期間 | 高一實施興趣測驗 | | 高一各班教室 |
| 二月 | 4 | | 自傳與讀書計畫工作坊 | 菩提居 校友服務隊 | 晨曦樓 304 教室 |
| 國中 | | | | | |
| | | 時間 | 主題 | 主講者 | 地點 |
| 九月 | 28 | 輔導活動課 | 國三興趣測驗 | 簡文英老師 李雪禎老師 | 電腦教室 |
| 十月 | 13 | 下午 | 國二職校參訪 | 雄工、海青師資 團隊 | 高雄高工 海青工商 |
| 十一月 | 23 | 輔導活動課 | 國三興趣測驗結果解釋 | 簡文英老師 李雪禎老師 | 國三各班教室 |
| 十二月 | 14 | 14~18 日 | 國中生涯紀錄手冊及生涯檔案調閱 | | |

- 將於 8 月 31 日 (週一) 第 3、4 節和午休時段辦理「大學暨學群博覽會」，地點為晨曦 6 樓禮堂，全體高三同學參加，高二同學則採個別自主報名方式，並需事前自行完成公假申請。簡要說明如下：
 - 場次一：第 3 節-高三仁義信忠 4 班全體同學參加。
 - 場次二：第 4 節-高三禮智孝和 4 班全體同學參加。
 - 場次三：午餐午休場 (12:20~13:10) -高二、高三同學個別諮詢。
 - 依據大學 18 學群架構，已招募本校目前就讀大二、大三、大四和碩士班校友約 60 人，為本校同學提供面對面的校系諮詢與生涯經驗分享。期能協助學生有更具體而深入的生涯探索學習經驗
 - 本活動相關最新資訊已於本校頭條陸續更新公告。
- 將於 9 月 4 日 (週五) 第 6、7 節由輔導老師為高三同學施測大學學系探索量表，第 6 節施測班級：高三仁義禮智四班。第 7 節施測班級：高三信忠孝和四班。每班由一位輔導老師入班進行施測。測驗結果預計於 9 月 26 日第 6、7 節進行解釋。
- 本學期預計有 19 位國三學生修習技藝教育課程，分別是家政群 8 人、食品群 6 人、機械群 1 人、化工群 2 人、餐旅群 2 人。合作學校仍為中山工商，本學年隨隊指導老師由林貴雄老師擔任。

(三) 生命教育

1. 預計於9月14日至26日期間辦理高二生活情緒量表施測及解釋。
2. 預計於9月26日辦理國二生命教育活動「當地球人遇見小王子」。

(四) 家庭教育

1. 暑假期間7月31日上午已辦理國一新生家長座談會，並感謝白蕙頤老師主講親職教育講座，以精彩生動的方式傳授家長陪伴孩子從小學升國中的各種學習生活準備之道。7月31日下午已辦理高一新生家長座談會，並由歐志昌主任主講108課綱的課程架構，現場參與的高一家長十分踴躍，講座內容亦獲得高度肯定。
2. 配合高一選課作業，8月26日晚間已辦理高一家長新課綱考招制度簡介及選課說明會，由歐志昌主任主講，課程諮詢師團隊全程陪同提供家長諮詢。
3. 8月31日配合小一迎新活動，將辦理小一新生家長座談會，並由李雪禎老師主講親職教育講座，協助家長引導孩子幼小銜接的身心適應。
4. 9月18日將與高雄市家庭教育中心合作辦理子職教育宣導講座，對象為國三同學。

(五) 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1. 感謝教師踴躍參加8月24、25日全校教師增能研習。
2. 輔導室在107、108學年度相關專案經費補助下，陸續添購許多桌遊、牌卡及家庭教育、親師溝通、學習效能、身心調適等主題之專書，歡迎有需要的導師前來借閱運用。

七、秘書室莊秘書雅婷報告：

- (一) 感謝全體導師同仁對於家長會推展之活動予以大力協助，使各項校務得以順利完成。
- (二) 109學年度第一次家長代表大會暨委員會議，謹訂於109年9月19日(日)召開，距9月13日(日)班級座談會僅一週時間，為使各項準備工作及會議通知寄送準時完成，懇請導師同仁務必於班級座談會結束後，將「班級家長代表」名單擲交學務處訓育組彙整。
- (三) 因學校經費逐年縮減，本學年家長會成立後仍將持續推動小額募款，以利各項教學活動之推展。貴班家長若透過導師捐款，煩請擲交家長會幹事黃榆庭組長。多所煩擾，萬分感謝!

肆、提案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輔組

案由：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高關懷學生調查。

說明：

一、依據：102.8.19 高市教軍第 10235277400 號書函針對「高關懷群學生」：各校應定期召開輔導會議，擬定高關懷學生指標（如缺曠課過多、課業落後、遭記過懲處、情緒困擾……等），掌握高關懷學生名單並定期更新，針對學生問題類型，研擬具體輔導措施，配合三級輔導機制，引進不同網絡資源，共同協助學生穩定就學。

二、請依據下列五類關懷類別實施評估，提供班級中有無高關懷學生：

1. 甲類：已參加黑幫組織，並經警察機關查獲通報者。
2. 乙類：已參加不良陣頭組織，並經警察機關查獲通報者。
3. 丙類：屬高關懷群學生，已有不良行為者，亟需輔導者。
4. 丁類：屬高關懷群學生，尚無不良行為，然經評估需加強輔導（含中輟）者。
5. 戊類：使用春暉專案規範之管制藥品，經查獲者。

主席：照案通過。

提案單位：學務處生輔組

案由：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定人員審查。

說明：

一、依據本校維護校園安全工作執行計畫，辦理特定人員清查及審查作業。

二、「特定人員」類別：

1. 第一類：曾有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行為之各級學校學生（包括自動請求治療者）。
2. 第二類：各級學校之未成年學生，於申請復學時，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意篩檢者。
3. 第三類：有事實足認為有施用毒品嫌疑之各級學校學生。
4. 第四類：前三款以外之未成年學生，各級學校認為有必要實施尿液採驗，並取得其父母或監護人同意者。
5. 第五類：各級學校編制內校車駕駛人員。

主席：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各處室補充說明

(一)教務主任：

1. 發給學生的資料像會涉及到未來升學的權益(例如學習歷程)最好都有讓學生簽名確認紀錄。

2. 上學期末發生學生考試舞弊事件，所以教務處目前在思考是否恢復高一、高二考試配班。考試防弊似乎還是需要外力介入，所以先跟各位導師說明如果第一次段考有配班，就是想要再恢復考試配班這個做法。
3. 高一新生申請免學費者原則上註冊單會先做減免，但註冊組透過系統查調後若有資格不符者會於 10/19 通知補繳學費。
4. 請導師一定要跟學生轉知本學期補考日訂於 2/4 及 2/5，請學生安排活動時勿撞期。

(二)學務主任

1. 本學期學生到校時間作息及廚餘相關新規定已於 8/28mail 給大家請抽空參閱。
2. 開學後會發給高中部每位學生一張「晨間自主學習申請表」填寫，作為之後自主學習時間的管理依據。
3. 各班垃圾袋自本學期起須各班自行提供，建議老師可以用班費來購買垃圾袋，外掃區的垃圾袋衛生組還是會提供，所以這個減塑就是希望大家不要因為無限量供應的垃圾袋就一直不斷製造大型垃圾而未減量。

(三)衛生組

1. 高中部學生如果有需要午餐補助的同學可以到衛生組領取申請表。
2. 9/9 午休時間預計辦理新生高一國一的垃圾全分類零廢棄的資源回收接力競賽，每班六名(男女生各三位)。
3. 各處室、辦公室的廚餘，請老師們要自行處理。

(四)總務處

教育部來文規定學生可以使用三倍券繳交學費，只能到總務處出納組繳納。有公告校網也有發通知給導師，有需要的學生可以以此方法繳學費。

(五)輔導室

高三大學學習探索量表測驗改到 9/11 的迎新活動時間，高三不會參加迎新活動，這部分會再跟高三的導師個別確認一下時間是否妥適。

(六)圖書館

如果有同學詢問跟高師大館際合作問題的話，請導師幫忙說明一下，持學生證直接就可以刷進高師大的圖書館，每天有限定給附中的名額。

伍、主席提示及結論：

謝謝大家，大家辛苦了！

柒、散會：中午 12 時 20 分

訓育組附件一

國立高師大附中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幹部訓練流程及地點

一、 集合時間：9 月 1 日星期二 中午 12:25

二、 集合地點：晨曦樓玄關

三、 訓練流程：

1. 12:25~12:30 集合完畢。
2. 12:30~12:35 校長勉勵。
3. 12:35~13:20 各正股幹部至訓練地點參加幹部訓練。

四、 訓練地點

1. 班長：晨曦樓玄關
2. 風紀股長：晨曦樓玄關
3. 學藝股長：晨曦樓 2F 教務處
4. 視聽股長：高一信教室

(國中部與高一學生，於 8/31(一)中午 12:30 直接至高一信教室 集合訓練。

高二、三視聽股長訓練時間與集合地點，與其他幹部相同。)

5. 衛生股長：雋永樓地下室
6. 外掃區股長：雋永樓地下室
7. 環保股長：雋永樓地下室
8. 康樂股長：文馥樓 1F 桌球教室
9. 輔導股長：晨曦樓 3F 304 教室
10. 總務股長：晨曦樓 1F 晚自習教室
11. 圖書股長：北辰樓 1F 圖書館
12. 服務股長 (國一、國二)：北辰樓 1F 健康中心

◎ 幹部訓練為學期**重要活動**，請同學重視擔任幹部之責任與義務。

各班股長於**集合點名時未到**(當日請假可找副股長或代理人代替)，經登記後若未於一日內主動

訓育組附件二

高師大附中 109 學年度代收代辦費導師建議退費名單

新生班導師您好：

為統整本校家庭經濟遭遇困境，需減免代收代辦費(冷氣維護汰換費)的同學，如果班上有同學符合以下之情形，請導師填寫完並簽名後交回學務處訓育組。

| 同學姓名 | 家庭狀況及其他 (請簡述) | 是否有以下情形 (請打○，可複選) | | | |
|------|---------------|----------------------|--|-------------|--|
| | | 經濟遭遇 困境 | | 經濟弱勢 原住民 | |
| | | 父母失業 | | 單親 | |
| | | | | | |
| | | 經濟遭遇 困境 | | 經濟弱勢 原住民 | |
| | | 父母失業 | | 單親 | |
| | | | | | |
| | | 經濟遭遇 困境 | | 經濟弱勢 原住民 | |
| | | 父母失業 | | 單親 | |
| | | | | | |
| | | 經濟遭遇 困境 | | 經濟弱勢 原住民 | |
| | | 父母失業 | | 單親 | |
| | | | | | |
| | | 經濟遭遇 困境 | | 經濟弱勢 原住民 | |

訓育組附件三

高師大附中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 代收代辦費 申請清寒減免名單

家長您好：

為統整本校家庭經濟遭遇困境，需減免代收代辦費(冷氣維護汰換費 200 元)的同學，如果家庭符合以下之情形欲申請清寒減免者，**請填寫完並簽名後交給導師，再請導師交回學務處訓育組。**

班級：

| 同學姓名 | 家庭狀況及其他 (請簡述) | 是否有以下情形 (請打○，可複選) | | | |
|------|---------------|----------------------|--|-------------|--|
| | | 經濟遭遇 困境 | | 經濟弱勢 原住民 | |
| | | 父母失業 | | 單親 | |

-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單親子女生活補助經社福查調比對系統彙整名單後列入，毋須再提出申請。
- 109-1 減免代收代辦費學生名單擬依照 108-2 減免名單於註冊單上扣免，若家長要新增或取消申請，請您於 6 月 12 日前交給導師，請導師於 6 月 15 日前交至訓育組，申請名單會再送清寒學生代收代辦費減免審議會議審核，謝謝您。

家長簽名：_____

導師簽名：_____

----- (以下由訓育組填寫) -----

| | |
|-------|---|
| 收件編號： | 是否審核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衛生組附件一

高師大附中 109 學年度教室清掃用具移交清單

班級:

點交日期:109 年月日

| 掃具名稱 | 塑膠掃把 | 拖把 | 畚箕 | 垃圾桶 | 廚餘桶 | 水桶 | 擠水器 | (洗手台) 手持刷 | 垃圾夾 | 抹布+板布 |
|--|------|----|----|-----|-----|------|-----|--------------|-----|-------|
| 應有數量 | 10 | 9 | 6 | 5 | 1 | 4 | 4 | 2 | 3 | 5+2 |
| 1.請確實清點掃具數量無誤後請簽收。若數量不足請至衛生保組申請補齊，補齊後請簽收。 2.請妥善保管愛惜使用，學期末衛生保健組將至各班清點。 3.使用中若有損壞，請持損壞的掃具至衛生保健組確認後重新請領。若是人為損壞，需照價賠償。 | | | | | | | | | | |
| 衛生股長簽名 | | | | | | 導師簽名 | | | | |
| | | | | | | | | | | |

衛生組附件二

高師大中 109 學年度上學期班級掃具申請表

每週三進行已申請掃具班級的掃具領取，請申請同學注意領取掃具的時間，以免耽誤班級清掃工作。

領取時間: 月日星期三(12:30~12:40)衛生組負責人員簽名:

| 掃具名稱 | 塑膠掃把 | 拖把 | 畚箕 | 垃圾桶 | 廚餘桶 | 水桶 | 擠水器 | (洗手台) 手持刷 | 垃圾夾 | 抹布+板布 | 竹掃把 | 竹耙子 | 垃圾夾 | 地板刷 | 長擦拭竹竿 |
|------|------|----|----|----------|-----|----|-----|--|-----|-------|-----|-----|-----|-----|-------|
| 申請數量 | | | | | | | | | | | | | | | |
| 班級 | | | | 申請日期 | | | | 申請人簽名 | | | | | | | |
| 導師簽名 | | | | 年月日 | | | | 請領人員身分請於空格內打勾，並於空白處簽名 <input type="checkbox"/> 衛生股長 <input type="checkbox"/> 外掃股長 <input type="checkbox"/> 代理同學 | | | | | | | |
| | | | | 星期 | | | | | | | | | | | |
| | | | | 每週五前提出申請 | | | | | | | | | | | |

衛生組附件三

「菜渣小捕手」製作方式，請參考

| | |
|---|--|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找一個廢棄的容器或保特瓶。 (寶特瓶需切掉瓶口)2. 於上方切出 4 個”倒T”字。3. 扳開切口如右圖。4. 並於於下方切出<u>出水口</u> |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將綠色濾網套入，並將濾網上方勾住 4 個扳開的切口(如圖)避免水把濾網沖掉。 |
|  | <p>「菜渣小捕手」使用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將製作好的菜渣小捕手，置於水池邊。2. 請先將便當盒加點水將盒中的菜渣沖於盒中。3. 將盒中的水倒入「菜渣小捕手」中，即可「收集」菜渣。4. 放學、下班前請將「菜渣小捕手」的濾網清理乾淨。5. 舉手之勞，可以避免水管堵塞，又可避免老鼠、蟑螂孳生，一舉數得喔 |

衛生組附件四

衛生股長職責

1. 分配清掃班級同學的整潔工作，並負責巡視、督導。
2. 負責班級整潔工作之正常運作
 - ◆若有同學請假，其工作需找人代理互相幫忙。
 - ◆若同學遲來打掃，則需催促或登記予導師處理。
 - ◆隨時注意班級的環境衛生。
 - ◆請特別留意具時效性的工作或通告。
 - ◆隨時注意班級的環境衛生。
3. 衛生糾察評分項目表列如下，衛生股長參考督促班級整潔工作：
 - ◆垃圾處理
 - ◆前後走廊整潔及教室內地板整潔
 - ◆課桌椅排放整齊
 - ◆窗戶玻璃及窗框整潔
 - ◆粉筆槽及黑板整潔
 - ◆掃具區放置乾淨、整齊、無雜物。(請依據標示牌擺放)
 - ◆洗手檯暢通不堵塞
4. 安排值日生輪值，並督促之。
5. 安排同學寒暑假返校打掃事宜。
6. 提醒同學愛惜打掃用具。若要更換或新領，請衛生股長於週二前至衛生保健組登記，再於隔日(週三)中午 12:30~12:40 分至衛生保健組領取。
7. 全校性及班際活動時，負責督導班級所在地的環境整潔及活動後場地的整理、復原。
8. 教室外有飲水機的班級：高一禮班、高二義班、高二孝班、高三忠班。以上班級的衛生股長，請幫忙安排同學維護「飲水機的清潔、清除排水凹槽的積水與排水孔蓋子上的堵塞物」，避免產生青苔與髒亂。
9. 協助推展環保、保健之各項活動。
10.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接辦通告單、改進單、傳單：：等)。
11. 各班掃具配備數量如下；衛生股長於開學當日重新確認各班掃具數量，期末盤點數量需符合下表。

| 掃具名稱 | 塑膠掃把 | 拖把 | 畚箕 | 垃圾桶 | 廚餘桶 | 水桶 | 擠水器 | (洗手台) 手持刷 | 垃圾夾 | 抹布+ 板布 |
|------|------|----|----|-----|-----|----|-----|--------------|-----|-----------|
| 數量 | 10 | 9 | 6 | 5 | 1 | 4 | 4 | 2 | 3 | 5+2 |

12. 依據輪值表負責整潔評分工作(國、高中部)。
13. 班級有發燒同學，請導師須立即向衛生組健康中心(525)通報。

外掃區股長職責

1. 外掃區早、午休巡掃工作。
2. 負責分配外掃區域的整潔工作，事先與外掃區師長了解外掃區需求，並負責掃區巡視、督導。
3. 負責全班外掃區工作之正常運作
 - ◆若有同學請假，其工作需找人代理互相幫忙。
 - ◆若同學遲來打掃，則需催促或登記予導師處理。
 - ◆督導外掃區早午休巡掃同學的巡掃工作。
 - ◆工作區中一般垃圾、廚餘，務必每日傾倒。每週五負責請同學在清掃後將外掃區的垃圾桶洗淨、倒置、曬乾。
 - ◆平日將外掃區的資源回收物確實分類，並於資源回收日中午 12:40~12:50，指派同學至外掃區，將資源回收物拿到回收場回收。
 - ◆工作區有洗手檯，保持清潔不堵塞。
 - ◆積水容器勤換水或倒置。
 - ◆落葉與樹枝的清理。
 - ◆隨時注意班級的環境衛生。
4. 請特別留意具時效性的工作或通告。
5. 每日檢查外掃區工作是否完成，並依據實際考核情形，填寫在外掃區檢查表上。每週一交回將外掃區檢查表繳交至固定位置。**務必請師長簽名**
6. 協助衛生組活動與比賽。
7. 協助推展環保、保健之各項活動。
8. 臨時交辦事項如：接辦通告單、改進單、傳單……等。
9. 掃具問題:原則上班級配備的掃具，足夠提供外掃區清掃之用。若有不足，外掃區股長可於開學第一週，針對自己掃區的屬性，做掃具的申請，並於期末歸還。
10. 外掃區樹枝落葉處理方法：
 - ◆不可跟一般垃圾混合，請單獨使用一個垃圾袋處理。
 - ◆過長的樹枝先分成小段再裝袋放至垃圾場，落葉樹枝不可直接丟入垃圾場。
11. 依據輪值表負責外掃區評分工作（高中部）。

環保股長職責

1. 每日檢查班級與外掃區積水是否清除，並確實登錄於登革熱檢查表中。每週一交回將外掃區檢查表繳交至固定位置。**務必請師長簽名**
2. 督導同學做好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的工作。
3. 教室後放置五個垃圾桶、一個紙箱。
 - ◆一桶收集鐵、鋁罐。

- ◆一桶收集鋁箔包、牛奶盒。
 - ◆一桶收集便當紙盒。
 - ◆一桶收集欲丟棄的廢棄物（一般垃圾）。
 - ◆一紙盒裝可回收之紙類。
 - ◆燈管、玻璃、廢電池...等物品，請於資源回收日拿到回收站。
4. 資源回收日：週二、週五：12:25~12:40。
 5. 全校或班際活動前後期間，需協助學務處做場地的整理。
 6. 每日協助衛生股長檢查清潔區域並追蹤處理。
 7. 依據輪值表負責資源回收評分工作（高中部）。
 8. 為避免菜渣堵塞水管造成惡臭，孳生蚊蟲，環保股長負責製作班級使用的菜渣小捕手(如衛保組附件一)。並教導同學使用方式。
 9.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服務股長職責(國中部)

- 1.協助提醒同學用餐禮儀。
- 2.督導同學打菜(需安排同學打菜，約三到五人)，打菜同學需戴口罩、帽子(口罩、帽子請班級自備)。
- 3.保管不鏽鋼餐車，並於第三節下課將不鏽鋼餐車兩側拉開，以便廠商放午餐；午餐完畢將不鏽鋼餐車整理乾淨並歸位。
- 4.用餐完協助督導同學將廚餘請放至班級廚餘桶，拿到垃圾場的廚餘桶回收，勿倒入餐桶中；原餐桶中未用完之餐食請統一打包，於午休前用班級塑膠籃拿到衛生組放置，並於午休結束將塑膠籃領回。
- 5.用餐完協助督導同學於午休前將餐桶、餐盤及水果籃等放置雋永樓 1 樓指定位置，並擺放整齊。
- 6.用餐完協助督導同學清洗打菜餐具(湯勺 1 支、夾菜的小湯勺 3 支、夾子 2 支、飯匙 1 支)，各班清洗完放置教室並收妥；隔天打菜前再沖洗打菜餐具一次，以保持乾淨衛生。
- 7.班級口罩及餐具盒的保管與整理。
- 8.各種營養資訊的傳遞。
- 9.協助發放並收妥相關調查表。
- 10.協助其他午餐交辦事項。

衛生組附件五

回收分類表

| 類別 | 圖片 | 分類方式 |
|----------------|---|--|
| 塑膠瓶罐 (含保麗龍) |  | (1)飲料封口拆除 (封口膠模為垃圾) (2)洗淨 (3)請勿破壞保麗龍 易造成污染 |
| 塑膠瓶罐 (養樂多瓶) |  | (1)封口撕除 (封口為垃圾) (2)洗淨 |

| | | |
|---------------|--|-----------------------------|
| 塑膠瓶罐 (飲料杯) |  | (1)封口撕除 (封口為垃圾) (2)洗淨 |
| 雜塑膠 |  | 洗淨 |
| 紙盒 便當盒 |  | (1)洗淨 (2)拆解 (3)疊放 |

| | | |
|----------------|---|--|
| 紙類 書報 薄紙 |  | (1)疊放整齊後細綁 (2)學生書籍請帶回家自行處理 (3)弄濕的紙不回收 (4)夾在書籍裡面的CD請折下 (5)薄紙攤平後疊放 |
| 鐵罐 |  | (1)洗淨 |

| | | |
|-----|--|---|
| 鋁罐 |  | (1)洗淨 (2)踩扁 |
| 利樂包 |  | (1)封口剪開 (2)洗淨 (3)折疊壓扁 |
| 玻璃瓶 |  | (1)洗淨 (2)請勿打碎 |
| 寶特瓶 |  | (1)瓶蓋不分離 (2)包裝標示不撕開 (3)清洗 (瓶中之水倒乾哩) (4)踩扁 |

衛生組附件六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班級用餐人數、天數及不用餐日

| 班級 | 用餐人數 | | 不用餐日期 | 活動名稱 | 實際用餐天數 |
|-----|------|-----|-----------------------------------|-------------|--------|
| | 學生 | 老師 | | | |
| 小一 | 29 | 1 | 12/15 | 校外教學 | 20 天 |
| 小二 | 29 | 0 | 12/15 | 校外教學 | 20 天 |
| 小三 | 30 | 2 | 12/15 | 校外教學 | 97 天 |
| 小四 | 28 | 2 | 12/15 | 校外教學 | 97 天 |
| 小五 | 27 | 1 | 12/15 | 校外教學 | 97 天 |
| 小六 | 29 | 1 | 12/15 | 校外教學 | 97 天 |
| 國一仁 | 29 | 1 | 12/31 | 馬拉松 | 97 天 |
| 國一義 | 29 | 2 | 12/31 | 馬拉松 | 97 天 |
| 國一禮 | 29 | 1+2 | 12/31 | 馬拉松 | 97 天 |
| 國一智 | 29 | 0 | 12/25、12/31 | 班級活動、馬拉松 | 96 天 |
| 國二仁 | 28 | 0 | 12/31 | 馬拉松 | 97 天 |
| 國二義 | 28 | 0 | 9/5、10/16、11/27、12/31、1/8 | 班級活動、馬拉松 | 93 天 |
| 國二禮 | 30 | 1 | 10/16、11/27、12/25、12/31 | 班級活動、馬拉松 | 94 天 |
| 國二智 | 30 | 0 | 9/26、10/16、12/25、12/31 | 班級活動、馬拉松 | 94 天 |
| 國三仁 | 26 | 1 | 9/26、10/16、12/9-12/11、12/25、12/31 | 班級活動、畢旅、馬拉松 | 91 天 |
| 國三義 | 29 | 1 | 12/9-12/11、12/31 | 畢旅、馬拉松 | 94 天 |
| 國三禮 | 29 | 1 | 10/21、12/2、12/9-12/11、12/31 | 班級活動、畢旅、馬拉松 | 92 天 |
| 國三智 | 30 | 1 | 10/23、12/9-12/11、12/31 | 班級活動、畢旅、馬拉松 | 93 天 |

備註：

- 傅子恬實習老師在小三取餐
- 小二馬嘉瑜老師週二在小二取餐，週一、三、四、五在小四取餐
- 午餐樣本、莉娟午餐執秘在國一禮取餐
- 吳旋華在國一義取餐

衛生組附件七

|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 學生傷病統計分析 (資料統計期間：109 年 2 月~109 年 7 月) | | |
|--|-----------|---|
| 高中部 | 意外傷害 (外科) | 本學期意外傷害合計：646 次 (51.9%)，以意外傷害種類分析，其中扭傷、挫撞傷共 225 人次，佔所有意外傷害的 34.8%；擦傷、裂割傷共 258 人次，佔所有意外傷害的 39.9%。以意外傷害地點分析，以運動場、遊戲器材比例最高計 350 人次(63.7%)，次者為普通教室，計 66 人次 (12%)；再次者為校外，計 54 人次 (9.8%)。分析原因可能為學生多數進行體育活動前沒做好熱身或不熟悉運動規則即上場活動；或於進行活動時，與同學嬉鬧所致。 |
| | 生理不適 (內科) | 本學期生理不適合計：599 人次 (48.1%)，其中頭暈、頭痛共 268 人次，佔所有生理不適的 44.7%；胃痛、腹痛共 90 人次，佔所有生理不適的 15.2%；生理痛共 42 人次，佔所有生理不適的 13.2%。 |
| 國中、小部 | 意外傷害 (外科) | 本學期意外傷害合計：911 人次 (66.6%)，以意外傷害種類分析，其中扭傷、挫撞傷共 274 人次，佔所有意外傷害的 30.1%；擦傷、裂割傷共 340 人次，佔所有意外傷害的 37.3%。以意外傷害地點分析，以籃排球場比例最高計 326 人次 (40.1%)，次者為普通教室，計 186 人次 (22.9%)；再次者為專科教室，計 65 人次 (8%)。分析原因可能為學生多數進行體育活動前沒做好熱身或不熟悉運動規則即上場活動；或於進行活動時，與同學嬉鬧所致。 |
| | 生理不適 (內科) | 本學期生理不適合計：456 人次 (33.4%)，其中頭暈、頭痛共 96 人次，佔所有生理不適的 21.1%；胃痛、腹痛共 85 人次，佔所有生理不適的 18.6%；流鼻血共 32 人次，佔所有生理不適的 7%；生理痛共 7 人次，佔所有生理不適的 1.5%。 |

體育組附件一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組行事曆

| 日期 | 事項 | 細則 | 負責老師 | 備註 |
|--|---|-----------------------------|-----------------------|-----------------|
| 08/31(五)- 09/18(五) | 游泳課程進行 | 除白天上課外，課後自由練習 16：20-18:20 | 全體老師 | |
| 09/07(一) | 高中男子籃球隊甄選 | 放學後進行 | 安邦老師 | 籃球場 |
| 09/09(三) | 高中排球隊甄選 | 放學後進行 | 昇杰老師 | 排球場 |
| 09/17(四) | 校慶第一次籌備會 12：10 | 高三組長群與指導老師見面 | 體育老師群 運籌組長 | 校史室 |
| 09/21(一)- 09/23(三) | 游泳補考週 16：20-18:20 之開放 已結束 | 視需求進行補考，需事先協調時間 | 體育老師群 | |
| 09/28(一)- 10/07(三) | 班際拔河比賽報名 全校運動會報名 | 請老師斟酌體育課 100 公尺的測驗時間，以便各班報名 | 體育老師群 | |
| 10/12-13 | 第一次段考 | | | |
| 10/14、15 | 拔河裁判志工講習 | 12：30 於桌球教室 | 昇杰老師 | |
| 10/15 | 拔河比賽開始 | | 玲安組長 昇杰老師 | |
| 10/15(四) | 高、國一趣味競賽示範 (早上朝會後) | 高中示範班級：高三仁班 | 玲安組長 育嘉老師 | 草皮 |
| 10/15(四) | 發放各班趣味競賽器材 | 運籌總召群、保管組協助 | 玲安組長 育嘉老師 運籌會 | 體育組前 |
| 10/19(一) | 搬跳高墊 | 運籌總召群、場器組協助 | 玲安組長 育嘉老師 運籌場器組 | |
| 10/20(二) | 國小部拔河比賽 | 國小部 07:40 集合 | 玲安組長靖 鑫老師 實習老師 | 07：50- 08：50 |
| 10/20(二) | 校慶第二次籌備會 | 指導老師與各組進行正式訓練 | 全體老師 | 12：30 桌球教室 |
| 10/23(五) | 高中部 100.400 預賽 (當天中午發號碼布， 賽後立即回收) | 14:20 檢錄 14:40 開始比賽 | 各老師群高 三運籌 | 高師大階 梯處 |
| 10/23(五)高中部徑賽預賽當天，高三運籌會出動組別為：總召群、徑賽組、檢錄組、檢查組、秩序組、競賽組組長，統一為各位請公假。 | | | | |
| 10/28(三) | 國小部田賽決賽 | 13:30 開始 | 玲安組長 靖鑫老師 | 跳部組長 |

| | | | 實習老師 | |
|-----------------------|---|---|----------------------|----------|
| 11/02-06 | 趣味競賽場地畫製 田賽場地畫製(請田 賽三組組長與場器組 協調時間) | 捷足先登、龍騰虎躍圈圈及起 跑線、國小部暨教職員工趣味 競賽場地畫製 | 玲安組長 育嘉老師 運籌會 | |
| 11/06(五) | 校慶預演 | 中午各班開始搬椅子 13:20 預演開始 | 全校 | |
| 11/07(六) | 全校運動會 | | 全校 | |
| 11/09(一) | 校慶補假 | | | |
| 11/10(二)- 11/13(五) | 桌球報名 | | 玲安組長 育嘉老師 | |
| 11/25-26 | 第二次段考 | | | |
| 11/27(五)- 30(一) | 桌球裁判講習 | | 宗南老師 | 桌球 教室 |
| 11/30(一) | 桌球比賽開始 | | 玲安組長 育嘉老師 | |
| 12/21(一) | 馬拉松志工裁判講習 | | 玲安組長 宗南老師 育嘉老師 | |
| 12/31(四) | 全校馬拉松 | 目前暫定在高師大燕巢校區， 第一次場勘已進行完畢，之後 將開始進行第二次實際場勘及 行政作業 | 體育老師 | |
| 110年1月 | 高三體適能檢測完畢 | | 視需求進 行 | |

各項班級競賽的報名表與競賽規程，皆會在表定報名期程的第一天放置在各班班級櫃，請各班康樂股長要記得提醒班級櫃負責同學。